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2022 年 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崇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雪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小霞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如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是公司根据当前的战略规划、经营情况、市场状况做出的预判，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年度的盈利预测及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已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对策，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本公司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039,516,99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7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3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3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4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0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或东莞控股	指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莞深高速分公司	指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莞深高速公路分公司, 本公司的分公司。
融通租赁	指	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宏通保理	指	天津市宏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一号线建设公司	指	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
金信资本	指	广东金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融通	指	融通投资有限公司(香港), 金信资本的全资子公司。
东能公司	指	东莞市东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金信资本的控股子公司。
康亿创公司	指	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金信资本的参股公司。
南电鸿运公司	指	东莞市南电鸿运能源有限公司, 金信资本的全资子公司。
虎门大桥公司	指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参股公司。
东莞证券	指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参股公司。
东莞信托	指	东莞信托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参股公司。
东莞交投	指	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东莞市国资委	指	东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银保监会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莞深高速公路	指	该公路起于深圳市观澜镇黎光村(接深圳梅观高速公路), 止于东莞市东江北支流南岸约 1 公里处(与增莞高速公路相连), 全长约 61.26 公里。
莞深高速一二期	指	起于深圳梅观高速公路的终点, 止于东莞市东城区与莞樟公路交叉的横坑(莞樟路立交), 全长约 39.55 公里。该路段属于公司资产。
莞深高速三期东城段	指	起于莞深高速二期终点, 止于东莞市东城区柏洲边与莞龙路交界处(莞龙路立交), 全长约 7.01 公里。该路段属于公司资产。
莞深高速三期石碣段	指	起于莞深高速三期东城段终点, 止于东莞市东江北支流南岸约 1 公里处(与增莞高速公路相连), 全长约 5.6 公里。该路段属于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资产, 公司受托经营管理。
莞深高速龙林支线/龙林高速	指	起于莞深高速一期终点(塘厦立交), 止于塘厦镇林村, 分别与莞深高速公路、从莞高速公路、博深高速公路相连, 全长约 9.1 公里。该路段属于公司资产。
轨道交通 1 号线项目	指	东莞市轨道交通 1 号线一期工程 PPP 改造项目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东莞控股	股票代码	000828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东莞控股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DONGGUAN DEVELOPMENT (HOLDING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DGK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崇恩		
注册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南城区科技工业园科技路 3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23077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寮步镇莞深高速公路管理中心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3420		
公司网址	http://www.dgholdings.cn		
电子信箱	dgkg@dgholdings.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雪军	周晓敏
联系地址	东莞市寮步镇莞深高速管理中心	东莞市寮步镇莞深高速管理中心
电话	0769-22083320	0769-22083320
传真	0769-83222110/22083320	0769-83222110/22083320
电子信箱	lxj@dgholdings.cn	zxm@dgholdings.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61743135-3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报告期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轩菲、黄香婷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公司控股股东—东莞交投原持有南电鸿运公司 51%股权，公司的子公司—金信资本于报告期收购了南电鸿运公司 100%股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等的规定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中“八、合并范围的变更”。调整前后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9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5,320,955,051.41	1,256,422,453.24	1,256,422,453.24	323.50%	1,639,825,901.01	1,639,825,901.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29,628,659.98	912,710,388.27	912,588,341.07	1.87%	1,073,883,467.11	1,073,883,467.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96,830,490.70	866,330,256.54	866,208,209.34	3.54%	1,066,524,365.54	1,066,524,365.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19,035,472.97	2,858,390,721.47	2,858,538,541.90	-53.86%	1,490,560,434.88	1,490,560,434.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943	0.8780	0.8779	1.87%	1.0331	1.033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943	0.8780	0.8779	1.87%	1.0331	1.03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42%	12.15%	12.15%	下降 0.73 个百分点	15.56%	15.56%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 增减	2019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6,664,997,917.33	13,986,933,950.04	13,992,305,473.46	19.10%	11,800,822,801.32	11,800,822,801.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482,993,051.05	7,783,703,173.45	7,786,199,200.83	8.95%	7,238,939,534.78	7,238,939,534.78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1,039,516,992
--------------------	---------------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元）	0
支付的永续债利息（元）	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8943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46,421,909.12	372,107,839.52	391,322,392.65	4,211,102,910.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0,023,173.71	265,272,790.07	282,464,243.90	141,868,452.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0,303,929.61	263,850,014.59	274,332,237.94	108,344,308.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3,649,314.03	-33,000,699.79	327,764,104.79	360,622,753.9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1,731.48	-289,057.6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646,817.26	4,320,111.74	10,201,928.5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49,600.92	1,226,548.40	1,223,197.17	
债务重组损益	-20,307,825.3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73,088.3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	31,223,674.75	54,967,091.63	-2,448,000.00	

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4,421,236.4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76,293.78	1,481,231.72	1,337,414.4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227,449.46	15,489,859.45	2,506,852.5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11,090.74	83,260.83	159,528.36	
合计	32,798,169.28	46,380,131.73	7,359,101.5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公司以“助力产业发展，服务城市生活”为使命，“十四五”时期将深耕东莞和粤港澳大湾区，依托城市公共事业与金融服务业深度融合优势，打造交通基础设施、新型综合能源和金融投资“一体两翼、三维互动、多元融合”的业务布局，力争成为中国交通基础设施行业标杆、新型综合能源平台和金融投资专业品牌。

（一）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和经营

1、高速公路行业

高速公路具有行车速度快、通行能力大、运输成本低、行车安全等特点，对于促进国家经济增长、提高人民生活质量具有重要作用。未来，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不断增长，社会运行对高速公路的需求不断增加，我国高速公路行业仍然具有发展空间。2021 年国内新冠疫情虽多点散发，但全国公路客运及货运量逐渐回升，高速公路收费政策相对稳定，行业整体车流量与通行费收入水平逐步恢复。

根据现行《收费公路管理条例》等法规规定，经营性高速公路收费期为 25 年或 30 年，改扩建是当前延长收费期的有效方式。改扩建和新建路产获取收费期本质无差异，但在施工工期、成本控制、运营培育期等方面，改扩建更具一定优势。

2、城市轨道交通行业

城市轨道交通是城市重要基础设施和重大民生工程，在提升城市公共交通服务能力、缓解城市拥堵、改善城市环境、引导优化城市空间布局、实现城市可持续发展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在国家政策的支持下，城市轨道交通行业进入高速发展的时间窗口。根据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发布的信息显示，至 2021 年 12 月底，我国内地累计有 50 个城市投运城轨交通线路 9192.62 公里，其中地铁 7253.73 公里，仅 2021 年新增城轨交通运营线路长度 1222.92 公里，其中地铁 971.93 公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四五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草案）》，十四五期间要基本建成粤港澳大湾区轨道交通网。目前与东莞接壤的深圳和广州轨道交通较为发达，东莞地区的轨道交通还有很大的发展空间。

（二）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行业

根据《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到 2025 年，新能源汽车新车销售量达到汽车新车销售总量的 20% 左右；到 2035 年，纯电动汽车成为新销售车辆的主流，公共领域用车全面电动化；规划提出要加快充换电基础设施建设，科学布局充换电基础设施，加强与城乡建设规划、电网规划及物业管理、城市停车等的统筹协调。

2021 年，随着新能源汽车市场进一步成熟，充电行业发展进一步规范，充电服务费定价更具弹性，有利于促进充电行业的良性发展。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建设属于“新基建”行业，运营市场仍处于快速发展期，业内企业竞争集中于充电站网络铺设、平台服务提供和运营成本降低等层面。

（三）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行业

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在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拓宽企业融资渠道、降低企业负债成本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在已发布的《融资租赁公司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关于加强商业保理企业监督管理的通知》基础上，2021 年 2 月，中国银保监会印发《融资租赁公司非现场监管规程》，强化了对融资租赁公司的监管力度，尤其在非现场监管层面，重点压实地方各级金融监管部门的法人监管责任，力求全面、客观、准确地反映融资租赁公司真实风险状况、合规情况和服务实体经济质量。

2020 年以来，随着监管政策的落地与配套制度的逐步完善，融资租赁、商业保理行业进入“减量提质”的发展阶段。2021 年，新冠疫情对实体经济、企业信用的影响仍在持续，融资租赁、商业保理业务的投放领域由传统行业向新基建、新能源、专精特新企业转换。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2021 年是公司“十四五”（2021-2025）发展战略的开局之年，公司在全力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时，立足东莞“双万”新起点的历史机遇，以新一期战略目标为导向，开启“二次创业”新变革。报告期，公司一手抓基础管理，多措并举提质增效，真抓实干促重大项目攻坚；一手抓转型改革，创新经营机制，谋定发展思路，夯实“十四五”发展基础。

报告期，公司整体经营业绩稳定增长，实现营业收入 53.21 亿元，同比增长 323.5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0 亿元，同比增长 1.87%。其中，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 12.71 亿元，占总营业收入的 23.89%；根据财政部于 2021 年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的规定，确认 PPP 项目建造服务收入 384,537.12 万元，占总营业收入的 72.27%；租赁及保理业务收入 12,967.06 万元，占总营业收入的 2.44%；公司一控一参的两家新能源汽车充电运营公司业务收入合计 19,574.95 万元。

（一）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和经营

1、高速公路经营管理

公司经营管理莞深高速一二期、三期东城段及龙林高速，并受托管理莞深高速三期石碣段，收费经营期均为 25 年（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总里程约 61.26 公里。莞深高速位于珠三角腹地，系广东省珠三角环线高速（G94）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连接广州、东莞与深圳的重要快速通道，地理位置优越，区位优势明显。

莞深高速处于成熟运营期，收入端主要以现金、ETC 结算，现金流稳定，成本端主要由折旧摊销及人工成本构成，波动相对较小；影响业绩的驱动因素主要为车流量和收费政策。2021 年，新冠疫情虽有多点偶发，但总体得到有效控制，高速公路车流量逐步回升，收费政策稳定。2021 年，莞深高速（不含石碣段）混合车流量为 11,110.13 万辆，同比增长 4.48%；莞深高速全线合计实现通行费收入 12.71 亿元，同比增长 28.39%。

莞深高速收费经营期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鉴于莞深高速车流量已趋于饱和，远超设计车流量，且仍具有很强的增长潜力，因此公司正在结合行业政策及行业内其他上市公司做法，积极开展莞深高速改扩建的前期工作，并拟申请延长收费期最长不超过 25 年。

2、城市轨道交通投资建设

公司投资的轨道交通 1 号线项目属于 PPP 项目，由公司的子公司——一号线建设公司负责投资、建设及运营、维护、管理等工作。本项目已于 2019 年开工建设，合作期 26 年，其中建设期 6 年，运营期 20 年。至年底，一号线建设公司收到各股东注资本金合计 30.25 亿元，全年完成工程建设投资 41.50 亿元，全年确认建造服务收入及成本各 38.45 亿元。

2021 年，一号线建设公司克服零星新冠疫情对工程建设持续性的影响，全面加强施工现场质量与安全管理，对重点工区重点攻坚，全面完成全年投资建设任务，其中全线 25 座车站中，12 座车站主体封顶，8 座车站进行主体结构施工，5 座车站进行围护结构、土建施工；全线 24 个区间中，5 个区间双线贯通，12 个区间进行盾构掘进，2 个区间进行桥梁施工；盾构累计掘进 20.116 公里，架梁累计 3.681 公里。

轨道交通 1 号线项目是东莞市重大建设项目，建成通车后将与现已通车的 2 号线及规划的 3 号线、4 号线、6 号线、7 号线、8 号线、12 号线等接驳换乘，并与穗莞深城际、佛莞惠城际接驳，于起点及终点位置将延伸衔接广州、深圳地铁，是连接东莞西北到东南向的主要轨道交通动脉。。

（二）新能源汽车充换电业务

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东能公司、参股公司——康亿创公司致力于新能源汽车充换电站建设及综合服务，目前已建设充电站 46 个，充电桩 667 台，布局东莞市大部分镇街，其中康亿创公司与深圳蔚来能源有限公司已合作建设 7 座换电站。康亿创公司已是东莞本土装机容量规模最大的新能源汽车充电公司，并认证为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东能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833.89 万元，净利润 440.40 万元；康亿创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741.06 万元、净利润 2,273.92 万元。

公司未来将整合下属公司的充电资源，巩固现有市场的占有率，并进一步开拓非公交车充电市场、粤港澳大湾区等市场；在服务场景上，将为新能源车辆提供多样的充换电服务，提升市场竞争力与市场占有率。2021 年，公司积极布局莞深换电市场，康亿创公司与奥动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正式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在东莞、深圳成立区域合资公司（2022 年初已合资设立东莞市奥动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推动莞深双城的出租车、网约车等营运车辆换电应用实践。

（三）金融投资业务

1、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业务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融通租赁从事融资租赁业务、控股子公司——宏通保理从事商业保理业务，两公司以基础设施、公共交通、新能源、医疗、教育等为主要业务领域，围绕各自产品特点，提供专业化的产品服务方案，支持实体企业高质量发展。在经营模式上，融通租赁主要开展基础设备或设施的售后回租业务，宏通保理则以应收账款开展有追索权的商业保理业务，两公司通过收取手续费、租息收入等，并分期收回融资租赁/商业保理的本金。报告期，受新增业务规模较小、利率

下行等因素的影响，融资租赁与商业保理业务规模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至年末业务规模合计 18.11 亿元。两公司合计实现营业收入 12,967.06 万元，净利润 10,309.39 万元，分别同比下降 31.70%、30.32%。

2、投资管理业务

在对外投资管理方面，公司主要投资单位为东莞证券和东莞信托。2021 年，东莞证券各板块业务稳健发展，整体业绩向好，分别实现营业收入、归母净利润 37.01 亿元、9.97 亿元，同比增长 16.94%、27.50%。2022 年 2 月 24 日东莞证券 IPO 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目前正在推进 IPO 后续事宜。

报告期宏观经济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仍在持续，信托行业监管保持从严总基调，以及东莞信托受自身融资类信托业务规模下降、报酬率下降等影响，东莞信托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7.44 亿元、净利润 0.77 亿元，分别同比下降 35.93%、85.09%。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对持有的东莞信托股权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 2021 年度计提减值损失 7,927.51 万元。

报告期，公司确认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投资收益合计 2.45 亿元，同比下降 14.66%。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拥有莞深高速、轨道交通 1 号线项目的特许经营权

公司拥有莞深高速、轨道交通 1 号线项目的特许经营权。莞深高速盈利能力优异，成长稳定，属于优质核心资产，公司在 20 多年的高速公路运营管理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运营经验，具有专业的管理能力。公司投资建设的轨道交通 1 号线项目，属于 PPP 模式，项目运营期达 20 年，该项目效益较好且收益稳定，极大增强了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二）公司资产区位优势明显

公司经营管理的莞深高速位于粤港澳大湾区中心地带，是联接广州和深圳的重要通道，也是广东省珠三角环线高速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正在建设的轨道交通 1 号线项目，贯通东莞 10 个镇街，将成为衔接广州、深圳地铁的重要通道。随着粤港澳大湾区、深圳先行示范区、广东省改革创新实验区等重大政策的先后落地，东莞市迎来“三区叠加”的重大发展机遇，经济发展前景可期。

（三）背靠控股股东的强大资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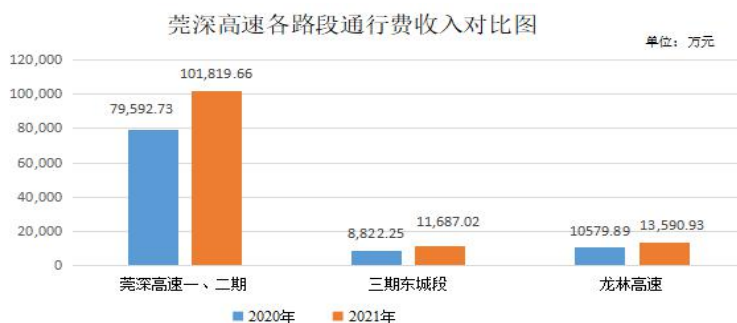
公司控股股东为东莞交投，是东莞市大型国有企业集团。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东莞交投合并报表资产总额超 880 亿元，净资产超 480 亿元，员工总数达 16,000 多人，企业信用评级为 AAA，是集公路、桥梁及轨道交通工程投资建设经营、城市一卡通、公交运输、交通实业、金融投资为一体的公共交通大型企业集团，控股股东实力强大，可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更有力的资源支持。

四、主营业务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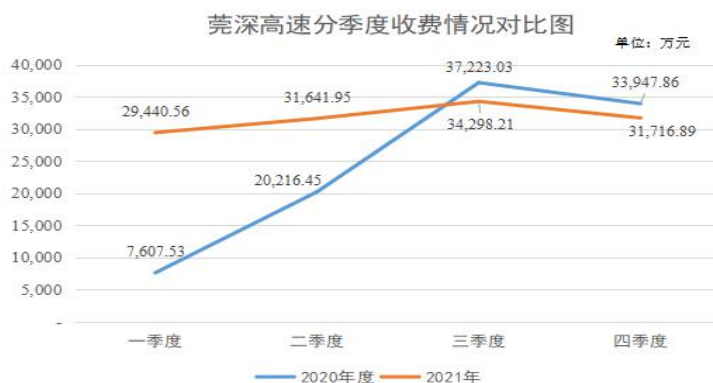
（一）概述

1、高速公路运营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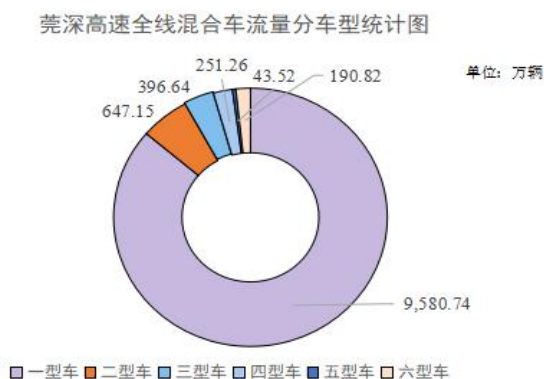
报告期，莞深高速实现通行费收入 12.71 亿元，同比增长 28.39%，其中莞深高速一二期、三期东城段及龙林高速分别实现通行费收入 10.18 亿元、1.17 亿元、1.36 亿元，分别同比增长 27.93%、32.47%、28.46%。通行费上升主要由于报告期免收通行费相关政策已取消，高速公路收费恢复正常。



按季度对比数据统计，2021 年第一、第二季度莞深高速通行费收入较 2020 年同期大幅增长，主要由于 2020 年 2 月 17 日至 5 月 5 日，全国高速免收通行费，而 2021 年同期正常收费。2021 年第三、第四季度莞深高速通行费收入较 2020 年略有下降，主要由于 2021 年下半年广东地区新冠疫情零星爆发影响了车流量增长。



2021 年，莞深高速（不含受托管理的石碣段）拆分后混合车流量为 11,110.13 万辆，同比增长 4.48%。从通行的车辆类型来看，其中一类车，即小型汽车的交通流量仍延续往年的高比例态势，占比超过 86%。



从成本端来看，高速公路运营成本主要包括折旧及摊销、人工成本、高速公路养护绿化费用。2021 年莞深高速运营成本为 3.67 亿元，较上年下降 4.90%。

(2) 城市轨道交通投资建设

根据财政部于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规定，公司子公司——一号线建设公司作为 PPP 项目公司，确认 2021 年度建造服务收入 384,537.12 万元，同时结转成本 384,537.12 万元，公司合并口径的营业总收入、营业成本均相应增长 384,537.12 万元。

(3) 融资租赁与保理业务

报告期，公司融资租赁与保理业务围绕基础设施、公共交通、新能源、医疗、教育等主要业务领域拓展业务，合计实现营业收入 12,967.06 万元，营业成本 3,048.83 万元，营业利润 13,776.08 万元，净利润 10,309.39 万元。其中，融通租赁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4,814.21 万元，营业成本 1,928.90 万元，营业利润 5,592.05 万元，净利润 4,197.43 万元；宏通保理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8,152.85 万元，营业成本 1,119.93 万元，营业利润 8,184.03 万元，净利润 6,111.97 万元。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5,320,955,051.41	100.00%	1,256,422,453.24	100.00%	323.50%
分行业					
交通运输辅助业	1,270,976,099.96	23.89%	989,948,689.35	78.79%	28.39%
PPP 项目建设服务	3,845,371,194.24	72.27%	-	-	-
融资租赁业	44,500,198.11	0.84%	69,003,574.59	5.49%	-35.51%
商业保理业	81,528,520.68	1.53%	116,055,621.68	9.24%	-29.75%
新能源汽车充电业务	48,338,881.20	0.91%	48,776,140.72	3.88%	-0.90%
其他非主营业务	30,240,157.22	0.57%	32,638,426.90	2.60%	-7.35%
分产品					
通行费收入	1,270,976,099.96	23.89%	989,948,689.35	78.79%	28.39%
PPP 项目建设服务收入	3,845,371,194.24	72.27%	-	-	-
融资租赁收入	44,500,198.11	0.84%	69,003,574.59	5.49%	-35.51%
保理业务收入	81,528,520.68	1.53%	116,055,621.68	9.24%	-29.75%
新能源汽车充电业务收入	48,338,881.20	0.91%	48,776,140.72	3.88%	-0.90%
其他非主营业务收入	30,240,157.22	0.57%	32,638,426.90	2.60%	-7.35%
分地区					
广东省	5,313,819,073.71	99.87%	1,242,886,097.86	98.92%	327.54%
其他省份	7,135,977.70	0.13%	13,536,355.38	1.08%	-47.28%
分销售模式					
道路运输辅助业	1,270,976,099.96	23.89%	989,948,689.35	78.79%	28.39%
PPP 项目建设服务	3,845,371,194.24	72.27%	-	-	-
类金融服务	126,028,718.79	2.37%	185,059,196.27	14.73%	-31.90%
新能源汽车充电服务	48,338,881.20	0.91%	48,776,140.72	3.88%	-0.90%
其他	30,240,157.22	0.57%	32,638,426.90	2.60%	-7.35%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交通运输辅助业	1,270,976,099.96	366,558,754.87	71.16%	28.39%	-4.90%	10.09%
PPP 项目建设服务业	3,845,371,194.24	3,845,371,194.24	0.00%	-	-	-
分产品						
通行费收入	1,270,976,099.96	366,558,754.87	71.16%	28.39%	-4.90%	10.09%

PPP 项目建设服务收入	3,845,371,194.24	3,845,371,194.24	0.00%	-	-	-
分地区						
广东省	5,313,819,073.71	4,291,661,470.83	19.24%	327.54%	750.87%	-40.18%
分销售模式						
道路运输辅助业	1,270,976,099.96	366,558,754.87	71.16%	28.39%	-4.90%	10.09%
PPP 项目建设服务	3,845,371,194.24	3,845,371,194.24	0.00%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按行业分类如下：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交通运输辅助业	折旧及摊销	233,776,541.83	63.78%	233,542,485.66	60.59%	0.10%
	人工成本	73,098,500.87	19.94%	74,084,155.57	19.22%	-1.33%
	高速公路养护绿化费用	35,713,980.66	9.74%	55,622,867.39	14.43%	-35.79%
	联网收费拆分手续费	7,105,741.90	1.94%	5,573,923.40	1.45%	27.48%
	高速公路水电费	4,056,131.20	1.11%	3,669,198.29	0.95%	10.55%
	其他费用	12,807,858.41	3.49%	12,942,657.63	3.36%	-1.04%
融资租赁业	融资成本	13,931,350.15	86.20%	26,032,659.81	92.20%	-46.49%
	折旧及摊销	2,740.19	0.02%	11,510.38	0.04%	-76.19%
	人工成本	2,148,455.71	13.29%	1,959,098.01	6.94%	9.67%
	其他费用	78,749.55	0.49%	231,069.53	0.82%	-65.92%
商业保理业	融资成本	9,430,805.56	84.21%	43,744,425.33	95.93%	-78.44%
	折旧及摊销	5,394.56	0.05%	9,200.58	0.02%	-41.37%
	人工成本	1,640,676.35	14.65%	1,774,232.81	3.89%	-7.53%
	其他费用	122,397.42	1.09%	73,649.62	0.16%	66.19%
PPP 项目建设服务业	建造成本	3,845,371,194.24	100.00%	-	-	-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范围增加了南电鸿运公司，主要是金信资本于报告期以现金 505.95 万元收购了南电鸿运公司 100% 股权，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中“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006,461,219.1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75.3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7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A	3,845,371,194.24	72.27%
2	客户 B	90,532,588.36	1.70%
3	客户 C	44,880,815.78	0.84%
4	客户 D	13,797,599.96	0.26%
5	客户 E	11,879,020.79	0.22%
合计	--	4,006,461,219.13	75.3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客户 A 对应的销售额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规定，确认的 PPP 项目建造服务收入；客户 B 指东莞交投及关联方的合并销售收入（关联交易均已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717,997,945.3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94.43%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供应商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A	1,652,280,286.68	41.96%
2	供应商 B	1,458,716,764.84	37.05%
3	供应商 C	511,412,845.16	12.99%
4	供应商 D	53,290,512.00	1.35%
5	供应商 E	42,297,536.71	1.07%

合计	--	3,717,997,945.39	94.43%
----	----	------------------	--------

公司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下属的一号线建设公司在建设期，需采购轨道交通建设相关的服务，包括土建工程、机电安装装修工程、人防工程、轨道工程、系统安装工程等。其中供应商 A 指中铁建（东莞）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及关联方、供应商 B 指方中铁南方（东莞）投资有限公司及关联方，供应商 C 指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及关联方。

3、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说明
销售费用	--			
管理费用	68,802,947.53	69,295,673.22	-0.71%	无重大变化
财务费用	-15,861,142.15	-66,950,695.47	76.31%	主要是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50,815,323.29	1,495,352,637.09	37.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1,779,850.32	-1,363,185,904.81	153.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9,035,472.97	2,858,538,541.90	-53.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834,110.25	160,097,527.43	-13.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94,051,308.87	2,120,409,722.00	78.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6,217,198.62	-1,960,312,194.57	-86.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27,870,330.00	4,042,106,253.82	-5.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85,299,290.06	2,825,412,519.26	5.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2,571,039.94	1,216,693,734.56	-30.7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94,615,816.75	2,114,904,282.82	-170.6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金额较上年同期上升 37.15%，主要是报告期高速公路正常收取通行费（上年同期新冠疫情期间免收通行费），以及子公司收到项目保证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金额较上年同期上升 153.68%，主要是报告期收回融资租赁、保理项目本金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53.86%，主要是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金额较上年同期上升所致。

4、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金额较上年同期上升 78.93%，主要是报告期对 1 号线工程建设投入较上年同期上升所致。

5、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30.75%，主要是报告期向股东福民发展有限公司支付以前年度应付股利所致。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170.67%，主要是报告期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及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均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是报告期投资收益和计入财务费用和营业成本的利息支出不属于经营活动现金流，但影响净利润；二是折旧摊销和资产减值损失等非付现支出；三是由于会计政策与税法存在差异，导致计入所得税费用与应交所得税存在时间差；四是因为融资租赁、宏通保理属资金密集型行业，租赁、保理业务一次投放，但分期收回应收租赁、保理款，导致利润与现金流不同步。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内容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31,104,483.89	19.42%	主要为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是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7,855,501.36	2.34%	主要为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是
其他收益	15,940,060.58	1.34%	主要为政府补助	是
信用减值损失	26,538,209.69	2.23%	主要为报告期逾期融资租赁项目完成债务重组而冲回的坏账损失	否
资产减值	-79,402,718.65	-6.67%	主要为报告期对东莞信托股权计提的减值损失	否
营业外收入	1,915,255.73	0.16%	主要为高速公路路产索赔收入	是
营业外支出	5,558.67	0.00%	--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1 年初		比重 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货币资金	2,976,306,046.81	17.86%	4,470,921,863.56	31.88%	-14.02%	报告期经营性现金流入减少、投资性现金净流出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3,443,963,276.73	20.67%	3,365,740,598.17	24.00%	-3.33%	报告期因权益法核算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增加额小于资产总额增加额所致
固定资产	998,333,848.24	5.99%	1,212,069,785.59	8.64%	-2.65%	报告期计提路产折旧导致固定资产减少及总资产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110,880,333.32	0.67%	129,824,024.21	0.93%	-0.26%	报告期计提的摊销导致使用权资产减少及总资产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411,880,030.98	8.47%	983,015,603.21	7.01%	1.46%	报告期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1,736,096,604.61	10.42%	1,294,602,947.22	9.23%	1.19%	报告期一号线建设公司新增项目贷款所致
租赁负债	107,237,386.68	0.64%	126,611,344.76	0.90%	-0.26%	报告期计提的利息费用导致租赁负债

						减少所致
长期应收款	1,413,820,915.10	8.48%	1,548,839,262.50	11.04%	-2.56%	报告期应收一年以上到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保理款减少所致
无形资产	6,089,760,910.48	36.54%	2,276,031,179.46	16.23%	20.31%	报告期轨道交通 1 号线项目的工程建设投入形成的特许经营权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687,982,399.47	4.13%	221,875,950.21	1.58%	2.55%	报告期轨道交通 1 号线项目征地拆迁预拨款和暂不能退税的留抵税额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1,088,155,675.73	6.53%	313,949,695.02	2.24%	4.29%	报告期随着轨道交通 1 号线项目的工程推进，一号线建设公司产生的应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94,120,591.58	0.56%	834,189,842.97	5.95%	-5.39%	报告期向股东福民发展有限公司支付以前年度应付股利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0.00	0.00%	303,999,369.87	2.17%	-2.17%	报告期归还了到期的超短期融资券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98,779,208.04	27,855,501.36			30,000,000.00	9,893,421.00		146,741,288.40
2.衍生金融资产								
3.其他债权投资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1,090,000.00						3,753,411.12	44,843,411.12
金融资产小计	139,869,208.04	27,855,501.36			30,000,000.00	9,893,421.00	3,753,411.12	191,584,699.52
投资性房地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								
上述合计	139,869,208.04	27,855,501.36			30,000,000.00	9,893,421.00	3,753,411.12	191,584,699.52
金融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指公司以应收融资租赁、保理款及充电服务款开展质押融资，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中附注七之“22、短期借款分类说明”及“30、长期借款分类说明”。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489,691,394.40	816,344,910.00	82.48%

说明：报告期公司新增投资额 148,969.14 万元，其中公司向子公司一号线建设公司出资 145,463.19 万元；子公司金信资本作为出资方之一设立了东莞市莞之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额 3,000.00 万元；收购南电鸿运公司 100% 股权，投资额 505.95 万元。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东莞市莞之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产业投资；创业投资。	新设	30,000,000	29.70%	自有资金	东莞金控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	6 年
合计	--	--	30,000,000	--	--	--	--

续表：

被投资公司名称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东莞市莞之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	已支付投资款，该基金已投资广东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	-	-	否	2021 年 5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39）
合计	--	--	-	-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轨道交通 1 号线项目	自建	是	城市轨道交通	4,149,909,999.76	6,367,035,080.36	股东投入+银行贷款
合计	--	--	--	4,149,909,999.76	6,367,035,080.36	--

续表：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全线 25 座车站中，12 座车站主体封顶，8 座车站进行主体结构施工，5 座车站进行围护结构、土建施工；全线 24 个区间中，5 个区间双线贯通，12 个区间进行盾构掘进，2 个区间进行桥梁施工；盾构累计掘进 20.116 公里，架梁累计 3.681 公里。	0	0	不适用	2019 年 2 月 2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9-012）

--	0	0	--	--	--
----	---	---	----	----	----

说明：公司的子公司一号线建设公司负责轨道交通 1 号线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目前该项目正处于建设期。上表中“本报告期投入金额”指一号线建设公司对轨道交通 1 号线项目的投入金额。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融通租赁	子公司	融资租赁业务	US\$165,000,000
宏通保理	子公司	商业保理业务	RMB1,000,000,000
一号线建设公司	子公司	轨道交通 1 号线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	RMB 1,065,880,000
东莞证券	参股公司	证券承销和上市推荐等	RMB1,500,000,000
东莞信托	参股公司	开展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等	RMB1,450,000,000

续表：

公司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融通租赁	1,585,221,234.37	918,987,550.81	48,142,096.67	55,920,488.82	41,974,252.98
宏通保理	1,510,388,299.61	1,321,230,078.76	81,528,520.68	81,840,275.90	61,119,676.65
一号线建设公司	6,946,416,695.38	5,119,790,070.00	3,845,371,194.24	0.00	0.00
东莞证券	49,565,395,548.51	7,909,260,655.62	3,700,721,181.20	1,331,919,426.16	996,632,002.46
东莞信托	7,565,621,906.74	5,823,616,102.73	743,849,716.25	116,126,715.35	76,970,816.4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的子公司金信资本通过现金收购方式取得南电鸿运公司 100% 的股权，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东莞证券受资本市场交投活跃，各板块业务稳健发展，整体业绩向好，东莞证券全年实现净利润 9.97 亿元，公司确认投资收益 1.99 亿元；东莞信托各项经营业务受宏观经济及政策监管趋严，以及融资类信托业务规模持续下降、报酬率下降等影响，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出现下降，全年实现净利润 7,697.08 万元，公司确认投资收益 692.18 万元。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所处的发展趋势及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1、高速公路及轨道交通业务

从产业发展趋势来看，随着国家交通强国战略的提出，未来高速公路及轨道交通投资建设运营仍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在竞争格局方面，公司经营的莞深高速处于粤港澳大湾区地带，是联接广州和深圳的重要通道，优越的地理位置和强劲增长的区域经济为公司所属高速公路车流量的增长奠定了坚实基础。与莞深高速同方向的高速公路包括广深高速、广深沿江高速、从莞高速，但由于地理位置、出行需求差异等因素，各条高速公路直接竞争关系较弱。而公司目前在建的轨道交通 1 号线项目，是东莞市城市轨道交通线网骨干线路之一，也是东莞轨道交通路线之中最长的一条，对内连接东莞 10 个镇街，对外与广、深城市轨道交通网衔接，竞争优势明显。

2、新能源汽车充换电业务

我国已提出 2030 年前碳排放达峰、2060 年前碳中和的目标，将推动新能源汽车进入加速发展阶段，充电桩建设与充电服务作为新型基础设施，将伴随汽车产业的电动化迎来蓬勃发展的重大机遇。目前，公司一参一控两家新能源汽车充电企业，深耕东莞地区充电市场，在公交汽车充电领域市场占有率高，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但在社会车辆充电领域，充电服务提供商较多，竞争较为激烈。下一步仍需要进一步增加服务场景，培育核心竞争力，提高市场占有率。

3、融资租赁与商业保理业务

中国银保监会包括各地金融监管局对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公司的监管，有利于符合监管要求的公司更好的发展，整个行业进入合规发展新阶段。在竞争格局方面，融通租赁、宏通保理根植于东莞及粤港澳大湾区实体企业，区域经济的平稳发展为两家公司的发展提供了充足的市场需求，同时融通租赁和宏通保理按照行业相关监管的要求，建立了一套较为成熟的组织架构和公司治理机制，并形成了健全有效的风控体系。

（二）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在“十四五”期间将深耕东莞和粤港澳大湾区，依托城市公共事业与金融服务业深度融合优势，打造交通基础设施、新型综合能源和金融投资“一体两翼、三维互动、多元融合”的业务布局，成为中国交通设施行业标杆、新型综合能源平台和金融投资专业品牌。

（三）2022 年经营计划

1、在经营管理方面，加强规范高效与深化机制体制改革。2022 年将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落实“战略—经营—绩效”管理体系，激发企业发展活力；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管理水平，推动制度体系、管控授权体系优化，开展组织架构调整；坚持人才强企战略，大力引进公司发展所需的投资并购、轨道交通运营等领域的职业经理人，贯彻类金融业务的市场化薪酬机制；持续做好安全生产与常态化疫情防控。

2、在业务发展方面，推动各项业务稳定、高质量发展。高速公路方面，提高 ETC 发行率和使用率，减少交通拥堵频率，确保道路安全畅通，提升服务质量水平；在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业务方面，从目标市场管理、市场化经营、合规管理、发挥容错机制四个维度着手，加强市场研判，聚焦核心客户，推动项目落地；在新能源汽车充换电业务方面，继续开展充换电站的布局 and 规划，积极开拓粤港澳大湾区充换电市场，推进新能源汽车充换电业务整合。

3、在重大项目建设方面，实现重点突破与攻坚。抓紧推动莞深高速改扩建工程的工可立项、初步勘察设计与董事会、股东大会报批等工作，为正式启动改扩建工程做好各项前期准备；在轨道交通 1 号线项目建设方面，加快推动车站及区间施工进度，完成全年建设任务目标。

4、在投融资方面，保障重点项目资金落实到位，激活新的投资领域。通过发行永续中期票据等多种产品筹措项目资本金，确保轨道交通 1 号线、莞深高速改扩建等重大项目的资金投入，为公司各项业务发展奠定坚实的资金基础；加大在高速公路、新能源、轨道交通等上下游产业链及高速公路沿线土地盘活等重点领域的研究与投资并购。

（四）可能面临的风险

1、高速公路业务风险

高速公路收费政策和收费标准的调整，取决于相关政府部门，公司没有自主权，且高速公路拥有固定的收费经营期限，一旦收费期满，公司可能丧失经营权。对此，公司将积极关注收费政策变化，并结合相关补偿措施维护公司利益，同时为解决公司可持续经营与高速公路收费期限之间的矛盾，一方面公司加快推进莞深高速改扩建工程以延长收费期，另一方面公司积极介入城市轨道交通、新能源汽车充换电等业务领域，培育公司新的盈利增长点。

2、PPP 项目建设运营风险

在城市轨道交通领域，由于轨道交通 1 号线 PPP 项目合作期限较长，投融资易受宏观环境、金融市场波动及 PPP 相关法规等因素的影响。目前，工程已进入深入建设阶段，面临着工程规模变动、工期延误、施工安全与质量等风险。

面对以上风险因素，积极落实一号线建设公司在工程建设管理、资金与筹资管理、运营管理等方面的主体责任，不断健全安全施工的标准化程序，并充分发挥一号线建设公司各股东在工程建设与管理方面的资源优势，支持轨道交通 1 号线项目的建设。

3、类金融业务风险

类金融业与国家经济发展息息相关，其资产质量更是受到整体宏观经济发展增速和质量的影响。若宏观经济出现超预期下滑，势必造成行业整体的资产质量压力，从而影响公司利润。融资租赁和商业保理业务面临激烈的市场竞争，如何在业务扩张同时发挥专业性，合理掌控财务杠杆、信用风险等，都将给公司的管理团队带来新的挑战。

面对以上风险因素，2022 年公司将继续紧抓业务规范，严控项目信用风险，持续落实项目分级分类跟踪管理等风险控制机制。

4、投资风险

在对外投资方面，存在投资单位因经营环境变化、市场风险增加等，导致公司无法实现预期收益，进而影响公司利润的风险。面对以上风险，公司将加强对已有股权投资项目的跟踪管理。

十二、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1.04.02	“约调研”小程序平台	书面问询	线上投资者	投资者	公司 2020 年度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调研记录编号：2021-001）
2021.05.11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国泰君安证券郑武、岳鑫、尹嘉骥；华泰证券刘晓颖；申万宏源证券闰海；上海石锋资管何卉；国寿安保基金严堃；懿得财富鲍志铨	公司 2020 年及 2021 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调研记录编号：2021-002）
2021.05.19	“全景·路演天下”平台	书面问询	线上投资者	投资者	公司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调研记录编号：2021-003）

2021.09.10	“约调研”小程序平台	书面问询	线上投资者	投资者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调研记录编号：2021-004）
2021.11.04	“约调研”小程序平台	书面问询	线上投资者	投资者	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经营情况	巨潮资讯网，（调研记录编号：2021-005）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了以《公司章程》为基础，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为辅的治理体系，不断规范公司运作。

报告期公司不断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机制，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不断规范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一步提高了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

报告期公司治理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及监管部门有关文件的要求。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在人员、资产、业务、机构、财务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流程和自主的经营能力。

1、人员方面，公司有独立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与控股股东及其附属公司完全分离，不存在“两个牌子、一套人马”、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和聘任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执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

2、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高速公路经营权，拥有独立的轨道交通1号线项目经营权，公司独立开展各项经营活动，公司的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由自身独立控制并支配，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确，不存在公司资产及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业务方面，公司所从事的高速公路收费业务，拥有独立完整的收费业务体系，公司自主开展轨道交通建设，所从事的融资租赁、商业保理、新能源汽车充换电业务，独立面向市场从事业务经营，业务团队完整，与控股股东不存在业务上的依赖。

4、机构方面，公司机构完整、独立，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规章制度，建立了健全独立的组织架构，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依法行使各自职权，与控股股东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隶属关系。

5、财务方面，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会计制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财务负责人和财务工作人员完全独立，以公司立场独立做出财务决策。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9.9860%	2021年3月30日	2021年3月31日	巨潮资讯网，2021-023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0.0564%	2021年5月25日	2021年5月26日	巨潮资讯网，2021-038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0.1847%	2021年11月1日	2021年11月2日	巨潮资讯网，2021-056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王崇恩	董事长	现任	男	41	2021.03.30	2025.02.07						
王庆明	董事	现任	男	55	2018.06.25	2025.02.07	1,800				1,800	
林永森	董事、副总裁	现任	男	51	2022.02.08	2025.02.07						
刘恒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8	2018.06.25	2025.02.07						
李希元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1	2022.02.08	2025.02.07						
辛宇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1	2022.02.08	2025.02.07						
吴向能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7	2022.02.08	2025.02.07						
萧瑞兴	监事会主席	现任	女	47	2022.02.08	2025.02.07						
燕勇	监事	现任	男	53	2022.02.08	2025.02.07						
卢润蔚	监事	现任	男	42	2022.02.08	2025.02.07						
罗柱良	副总裁	现任	男	45	2007.11.08	2025.02.07						
李雪军	副总裁、财务总监、董秘	现任	男	41	2015.04.17	2025.02.07						
李海峰	副总裁	现任	男	51	2019.04.25	2025.02.07						
叶子龙	副总裁	现任	男	39	2020.10.22	2025.02.07						
姜海波	副总裁	现任	男	46	2020.10.22	2025.02.07						
陈文	总工程师	现任	男	49	2022.02.08	2025.02.07						
张庆文	原董事长	离任	男	53	2016.10.24	2021.03.13	29				29	
陈玉罡	原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5	2015.04.17	2022.02.08						
江伟	原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3	2015.04.17	2022.02.08						
徐维军	原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6	2018.06.25	2022.02.08						
陈英毅	原监事会主席	离任	男	46	2019.11.29	2022.02.08						
赵洪坚	原监事	离任	男	50	2019.10.25	2022.02.08						
合计	--	--	--	--	--	--	1,829				1,829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报告期公司董事长张庆文先生因工作调动在任期内辞职，属于正常的工作变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王崇恩	董事、董事长	被选举	2021.03.30	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选举为董事长
萧瑞兴	现任监事会主席；原董事、总裁	任免	2022.02.08	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监事；因任期届满不再任公司董事、总裁
王庆明	原财务总监、副总裁	离任	2022.02.08	因任期届满不再任公司财务总监、副总裁，仍担任公司董事
林永森	董事、副总裁	被选举	2022.02.08	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为副总裁
李希元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2.02.08	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辛宇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2.02.08	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吴向能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2.02.08	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燕勇	职工监事	被选举	2022.02.08	公司第四届第十四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卢润蔚	职工监事	被选举	2022.02.08	公司第四届第十四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陈文	总工程师	聘任	2022.02.08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张庆文	原董事、董事长	离任	2021.03.13	工作变动、辞职
陈玉罡	原独立董事	离任	2022.02.08	任期满离任
江伟	原独立董事	离任	2022.02.08	任期满离任
徐维军	原独立董事	离任	2022.02.08	任期满离任
陈英毅	原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2.02.08	任期满离任
赵洪坚	原监事	离任	2022.02.08	任期满离任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A、第八届董事会成员

王崇恩，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东莞市东莞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总经理，东莞巴士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兼任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济师、职工董事，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庆明，管理学硕士，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2004年8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兼任天津市宏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及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总经理，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总会计师，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林永森，金融学硕士，特许金融分析师（CFA）。历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际业务部副总经理、投资自营部副总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机构理财部副总经理，易方达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广发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执行总裁，北京九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总裁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裁，兼任福民发展有限公司（香港）董事。

刘恒，经济学博士。历任中山大学法律系讲师、副教授、教授、副主任，中山大学法学院院长，中山大学研究生院副院长。现任中山大学法学院教授、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湖南省茶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希元，工学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广东省晶通公路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省国资委专职外部董事（分别派驻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铁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航运集团有限公司任外部董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广州港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辛宇，财务学博士，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中山大学管理学院财务与投资系讲师、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山大学管理学院财务与投资系系主任，中山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现任中山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系教授、博士生导师，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广州市增城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粤港澳大湾区产融投资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青木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吴向能，管理学硕士。历任广东省国资委专职外派监事、广东南海控股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广州能迪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广州岭南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派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东中盈盛达融资担保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B、第八届监事会成员

萧瑞兴，法学硕士。历任东莞市公路桥梁开发建设总公司人事监察科副科长、科长，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本公司总裁、董事。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兼任东莞市东能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东莞信托有限公司董事。

燕勇，大学本科。历任东莞市从莞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东莞市新风塘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常虎高速公路分公司总经理、党总支书记，本公司莞深高速公路分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莞深高速公路分公司总经理。

卢润蔚，工学学士。历任本公司党群监察部副总经理、综合行政部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兼任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监事。

C、第八届高级管理成员

林永森，详见董事会成员相关简介。

罗柱良，工程硕士。2007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兼任东莞市东能新能源有限公司、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李雪军，审计学学士。历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副总裁，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天津市宏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兼任广东金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监事。

李海峰，工学学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东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工程部部长、副总工程师，本公司副总裁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兼任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党支部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叶子龙，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工程建设管理部经理、管理处主任，本公司副总裁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兼任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总工程师，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姜海波，工商管理硕士。历任本公司企管安监部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副总裁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兼任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陈文，工程硕士，高级经济师、工程师。历任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运营分公司综合技术室主任、车务部副部长，长沙市轨道交通运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福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运营分公司总经理，福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等职务。现任本公司总工程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崇恩	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济师、职工董事	2021.01	--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崇恩	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04	--	否
	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6	--	否
萧瑞兴	东莞市东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11	--	否
	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02	--	否
	东莞信托有限公司	董事	2019.12	--	否
王庆明	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20.04	--	否
	天津市宏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6.09	--	否
	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总会计师	2019.06	--	否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11	--	否
林永森	福民发展有限公司（香港）	董事	2022.02	--	否
刘恒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09	--	是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01	--	是
	湖南省茶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11	--	是
李希元	广州港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21.09	--	是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09	--	是
辛宇	广州市增城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21.01	--	是
	粤港澳大湾区产融投资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02	--	是
	青木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05	--	是
吴向能	广州岭南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07	--	是
	星期六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09	--	是
	广东派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11	--	是
	广东中盈盛达融资担保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08	--	是
燕勇	莞深高速公路分公司	总经理	2021.01	--	是
罗柱良	东莞市东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18.11	--	否
	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5	--	否
李雪军	广东金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02	--	否
	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19.06	--	否

李海峰	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9.06	--	否
叶子龙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1.03	--	否
	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总工程师	2021.04	--	否
姜海波	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2	--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 2022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根据公司相关制度及国有企业薪酬管理的有关规定及核定的薪酬水平，同意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公司人力资源部制定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方案。(2)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8 日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下表为第七届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在 2021 年度的薪酬情况。(3) 公司独立董事年度津贴为 8 万元/人，独立董事为本公司工作而发生的费用由公司承担。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崇恩	董事长	男	41	现任	0	是
萧瑞兴	监事会主席，原董事、总裁	女	47	现任	83.39	否
王庆明	董事，原财务总监、副总裁	男	55	现任	74.07	否
刘恒	独立董事	男	58	现任	8	否
罗柱良	副总裁	男	45	现任	74.15	否
李雪军	副总裁、财务总监、董秘	男	41	现任	74.21	否
李海峰	副总裁	男	51	现任	72.33	否
叶子龙	副总裁	男	39	现任	71.72	否
姜海波	副总裁	男	46	现任	70.45	否
张庆文	原董事长	男	53	离任	0	是
陈玉罡	原独立董事	男	45	离任	8	否
江伟	原独立董事	男	43	离任	8	否
徐维军	原独立董事	男	46	离任	8	否
陈英毅	原监事会主席	男	46	离任	0	是
赵洪坚	原监事	男	50	离任	73.91	否
合计	--	--	--	--	626.23	--

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为 2021 年度计提的报酬总额。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七届第三十六次	2021年1月20日	2021年1月22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
第七届第三十七次	2021年3月10日	2021年3月12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第七届第三十八次	2021年3月13日	2021年3月15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第七届第三十九次	2021年3月18日	2021年3月20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第七届第四十次	2021年3月30日	2021年3月31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
第七届第四十一次	2021年4月26日	2021年4月28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
第七届第四十二次	2021年8月18日	2021年8月20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44)
第七届第四十三次	2021年9月29日	2021年9月30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52)
第七届第四十四次	2021年10月15日	2021年10月16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53)
第七届第四十五次	2021年10月27日	2021年10月28日	巨潮资讯网,《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七届第四十六次	2021年11月26日	2021年11月29日	巨潮资讯网,《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58)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王崇恩	7	1	6	0	0	否	2
萧瑞兴	11	2	9	0	0	否	3
王庆明	11	2	9	0	0	否	3
刘恒	11	2	9	0	0	否	2
张庆文	2	0	1	0	1	否	0
陈玉罡	11	2	9	0	0	否	2
江伟	11	1	10	0	0	否	0
徐维军	11	2	9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
战略委员会	王崇恩、萧瑞兴、王庆明、陈玉罡、江伟	1	2021/8/20	探讨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	公司十四五期间应当坚持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和经营、新能源汽车充换电及类金融业务的发展	--	--
审计委员会	王庆明、陈玉罡、江伟、刘恒、徐维军	2	2021/3/18; 2021/8/16	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整体财务状况	--	--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崇恩、王庆明、陈玉罡、刘恒、徐维军	1	2021/3/18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	--	--	--
提名委员会	王崇恩、萧瑞兴、江伟、刘恒、徐维军	1	2021/3/13	审议《关于提名王崇恩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	--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746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132
报告期末在职工的数量合计（人）	878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87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575
销售人员	20
技术人员	91
财务人员	17
行政人员	175
合计	87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	248
大专	241
中专及技校	189
高中及以下	200
合计	878

2、薪酬政策

近年来，公司围绕战略目标设立具有外部竞争力与内部公平性的薪酬福利体系，以岗位工资为基础，不断完善绩效考核体系。2021 年，公司进一步完善部门、分子公司绩效考核机制，激活人力资源，通过推进市场化选人用人机制，首次引入职业经理人，优化管理队伍的知识背景结构，提升管理决策的专业性和科学性。着力开展了下属单位薪酬体系梳理及改革工作，以类金融公司为市场化薪酬改革的先行先试样板，建立“以岗位贡献为标尺、以分类激励为手段”的市场化薪酬结构体系，增强了广大员工工作的积极性与创造性。

3、培训计划

2021 年，公司稳步构建培训管理体系，有序推进各项培训工作，助推战略执行。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公司组织本部及下属子公司参加培训场次 161 场（线上及线下），重点涉及专业能力提升、综合素质培养、培养体系搭建等方面，为公司发展提供了坚实的人力资源支撑。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定落实分红政策，并体现在《公司章程》中。公司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已经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未重新进行调整，下一步公司将继续严格执行相关规定，遵照《公司章程》，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强化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7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039,516,992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280,669,587.84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280,669,587.84
可分配利润（元）	4,817,768,162.25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的母公司报表 2021 年度实现净利润 1,080,500,736.30 元。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按母公司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8,050,073.63 元，加上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 4,105,196,747.58 元，减去支付的 2020 年度普通股股利 259,879,248.00 元，母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817,768,162.25 元。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份总额 1,039,516,992 股为基数，拟按每 10 股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 2.7 元（含税），共计 280,669,587.84 元，剩余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2021 年度拟不送股，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内部控制相关指引，建立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和内部控制制度。为进一步提升内部控制管理，公司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内部控制咨询服务，根据现有业务结构特点，进一步识别并应对公司经营中存在的风险，重新修订本部及下属重点企业《内部控制手册》，保障资产安全，确保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促进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南电鸿运公司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报告期，公司进一步优化对子公司的管控权限，加强内部控制管理。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金信资本新增购买南电鸿运 100%股权，已完全划入公司管理体系，未遇到整合问题。

十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04.22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037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 重大缺陷：①对以前发表的财务报表进行重报，以反映对错误或舞弊导致的错报的纠正；②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未能首先发现；</p> <p>③控制环境无效；④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⑤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管理层要求的合理时间内未加以改正；⑥合规性监管职能失效，违反法规的行为可能对财务报告的可靠性产生重大影响。</p> <p>2) 重要缺陷：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未建立重要的制衡制度和控制措施；③财务报告过程中出现单独或多项缺陷，虽然未达到重大缺陷认定标准，但影响到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目标；④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p> <p>3)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1) 重大缺陷：① 缺乏“三重一大”等重大集体决策程序；② 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决策失误；③ 公司严重违法法律法规；④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⑤ 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在管理层要求的合理时间内未得到整改；⑥ 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p> <p>2) 重要缺陷：① 公司决策程序不完善导致出现一般失误；②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③ 公司内部控制重要缺陷在管理层要求的合理时间内未得到整改；④ 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p> <p>3) 一般缺陷：① 公司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②公司内部控制一般缺陷在管理层要求的合理时间内未得到整改。</p>
定量标准	<p>1) 重大缺陷：① 资产负债表潜在错报金额大于或等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1%；②利润表潜在错报金额大于或等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 5%。</p> <p>2) 重要缺陷：财务报表潜在错报金额介于一般缺陷和重大缺陷之间。</p> <p>3) 一般缺陷：① 资产负债表潜在错报金额小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0.5%；② 利润表潜在错报金额小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 3%。</p>	<p>1) 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占资产总额的百分比大于等于 1%。</p> <p>2) 重要缺陷：直接财产损失占资产总额的百分比大于等于 0.5%小于 1%。</p> <p>3) 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占资产总额的百分比小于 0.5%。</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	---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东莞控股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04.22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公告》（中国证监会公告[2020]69号）及广东证监局关于开展广东辖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要求，结合公司的治理实际情况，对照专项治理自查清单，公司认真梳理查找治理中存在的问题。通过自查，公司按规定建立了健全的现代企业制度，形成了相对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除《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需进一步完善外，未有需要整改的情况。根据整改要求，公司已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按期完成整改。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1、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2、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是 否

3、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从事新能源汽车充换电业务，为新能源汽车提供清洁能源，有效降低了城市碳排放；公司正在建设的轨道交通 1 号线项目，在设计及建设中均充分考虑了节能因素，在车辆、供电系统、车站机电设备，信号系统等方面利用节能型设备和节能新工艺、新技术，有条件利用新能源、可再生能源等，将东莞市轨道交通 1 号线建设为节能、环保、绿色的轨道交通线路。

4、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在环境保护方面，公司在轨道交通 1 号线项目的建设过程中，通过优化线路走向、敷设方案及施工方案，并加强施工期的环境管理，具体如下：做好地表水环境保护工作，采取全封闭、半封闭、直立声屏障等降噪措施，选择低噪声风机和冷却塔，沿线轨道采取相应减震措施，做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

二、社会责任情况

作为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所经营的高速公路等业务与社会经济生活息息相关，不仅是畅通出行的重要保障，同时也是疫情防控的“重点部位”。面对多轮本土疫情，公司在履行社会责任的过程中以防疫为“第一要务”，全面提档升级疫情防控措施，助力打赢疫情防控攻坚战。一方面，坚持高速公路防疫、保畅两手抓，通过一线员工体温检测全覆盖、通行介质定期消毒、规范设置跨境货车专区等举措，抓实全线收费站、服务区的疫情防控工作；另一方面，组织志愿者队伍支援东莞市相关镇街，下沉一线协助开展核酸检测工作，为筑牢抗疫堡垒、守住疫情防控成果贡献力量。

公司在努力实现自身发展的同时，积极参与扶贫济困、志愿服务等社会公益活动。一方面，积极响应国家消费扶贫政策，采购广东韶关、贵州铜仁扶贫农副产品，支持贫困村特色产业发展；另一方面，大力弘扬志愿服务精神，为东莞市启智学校特殊儿童捐赠物资，联合“让爱回家”等公益组织帮助流浪青年归家，全年共开展各类志愿服务活动 20 场次，合计 322 人次参与，以实际行动诠释国有企业在新时代的新担当、新作为。

公司致力于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切实提升职工幸福感、获得感。一是建立与员工谈心谈话常态化机制，每季度开展工会调研，及时了解职工诉求，听取职工对企业发展的建议；二是在“五险一金”的基础上，为员工购买企业年金、商业保险，建立起“双重保障”，同时通过重大节假日慰问、伤病及困难职工慰问等举措，切实为职工办实事、解难事。三是不定期开展各类文体活动，丰富职工业余文化生活，营造积极向上的企业文化氛围。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在乡村振兴方面，公司采购贵州省铜仁市消费扶贫产品，采购广东省韶关市消费农产品，助力乡村经济。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	-	-	-	-	-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东莞交投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p> <p>1、东莞交投作为东莞控股控股股东期间，东莞交投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东莞控股的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东莞交投与东莞控股将依法签定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东莞控股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本承诺函有效期间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东莞交投不再系东莞控股的股东之日止。</p> <p>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为了保护东莞控股的合法利益，维护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避免在本次股权受让完成后，与东莞控股可能产生的同业竞争，从而可能侵犯东莞控股及其他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作为东莞控股的控股股东期间，东莞交投特向东莞控股作出如下承诺：1、在莞深高速公路以及东莞控股今后投资或收购的其他高速公路未达到设计车流量前，东莞交投及其控股子公司将不得在这些公路两侧各 5 公里范围内投资新建、改建或扩建任何与上述高速公路平行或方向相同或构成任何竞争威胁的高速公路和一级公路。2、东莞交投若将投资建设或经营管理的任何收费公路、桥梁、隧道及有关附属设施或权益对外转让，在同等条件下，东莞控股享有优先购买权。3、若东莞控股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东莞控股享有优先权，东莞交投及其控股子公司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4、东莞交投将不会利用对东莞控股的控股地位从事任何损害东莞控股或东莞控股其他股东利益的活动。</p> <p>关于维护东莞控股独立性的承诺：</p> <p>1、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东莞交投承诺将继续保持东莞控股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体系以及知识产权方面的独立，保持其在业务、人员、资产、财务及机构方面的独立；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会要求东莞控股为东莞交投提供违规担保或非法占用东莞控股资金，保持并维护东莞控股的独立性。2、本承诺函有效期间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东莞交投不再系东莞控股的股东之日止。</p>	2017.07.12	作为控股股东期间	按承诺内容履行
资产重组时	-	-	-	-	-	-

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	-	-	-	-	-
股权激励承诺	-	-	-	-	-	-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东莞交投	股份减持承诺	如果东莞交投未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出售所持东莞控股解除限售的流通股，并于第一笔减持起 6 个月内减持数量达到 5%及以上的，东莞交投将于第一次减持前 2 个工作日内通过东莞控股对外披露出售提示性公告。	2009.03.06	作为控股股东期间	按承诺内容履行
	本公司	分红承诺	1、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许可的其他方式；在公司盈利且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将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利润分配。2、在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时，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3、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4）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4、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发放股票股利。每次分配股票股利时，每 10 股股票分得的股票股利不少于 1 股。	2021.05.25	2021-2023 年	按承诺内容履行
	本公司	其他承诺	由于控股股东负责东莞市高速公路的建设管理，属下拥有多条高速公路的经营权和建设权。公司目前立足高速公路行业，未来要将主业迅速做大做强，通过关联交易来进行是一种有效的方式和途径。公司已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并在以后的关联交易中按照该制度执行，保证公司与控股股东的关联交易公开、公平、公正和规范。	2008.07.17	长期	按承诺内容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了会计政策的变更，具体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4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轩菲、黄香婷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度，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 14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 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 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 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原告东莞市汉邦帝庭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因与被告广东福地投资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申请追加本公司作为该案的共同被告。	0	否	本案已于 2020 年 5 月和 9 月开庭审理, 2021 年 9 月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	审理结果 1、确认原告与被告订立的《产权转让合同》无效; 2、驳回原告全部诉讼请求。影响: 本案是原告东莞市汉邦帝庭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因与被告广东福地投资有限公司之间的合同纠纷, 不会对本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原告已提起上诉, 目前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已立案, 尚未开庭审理。	2021-09-01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1-050)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 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报告期不存在重大的日常关联交易, 因此未在此披露, 详见本年度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的“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5、关联交易情况”。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公司在报告期存在受托管理事项（为关联交易），但发生金额小，且对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的影响也很低，因此未在此披露。托管情况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年度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的“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5、关联交易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说明：根据《东莞市轨道交通 1 号线一期工程 PPP 改造项目 PPP 项目合同》的约定，轨道交通一号线 PPP 项目的工程建设应采用工程总承包的形式进行，并由一号线建设公司与具有相应施工资质的 PPP 联合体成员分别签订工程施工合同。一号线建设公司已分别与 PPP 联合体成员中的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含上述公司在 PPP 联合体成员中的下属公司）签署了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合同约定总工期为 1828 天，竣工日期为 2024 年 8 月 16 日。以上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4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目前合同在正常履行中。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公司在报告期不存在重大租赁事项，因此未在此披露。涉及关联交易的租赁情况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的“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5、关联交易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评估机构名称	评估基准日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天津市宏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东莞市瑞盈酒店投资有限公司	该笔商业保理业务标的为：瑞盈酒店因出租位于东莞市厚街镇莞太路厚街段 166 号物业而形成的	2022 年 2 月	--	--	--	--	市场谈判定价	120,000	否	无	按合同进度正常开展中	2022-02-09	2022-023

		债权及收益权												
广东融 通融资 租赁有 限公司	东莞市 水务集 团供水 有限公 司	该笔融资租赁业 务的租赁物为： 供水公司及下辖 水厂的取水、制 水生产线及供水 系统等设施	2022 年 3 月	--	--	--	--	市场 谈判 定价	160,000	否	无	按合同进 度正常开 展中	202 2-03 30	2022 -028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350	0.00%						1,350	0.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350	0.00%						1,350	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350	0.00%						1,350	0.0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39,515,642	100.00%						1,039,515,642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1,039,515,642	100.00%						1,039,515,642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三、股份总数	1,039,516,992	100.00%						1,039,516,992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11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2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1.81%	434,671,714	-				
福民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00%	259,879,247	-				
东莞市福民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3.01%	31,291,633	-				
袁仰龙	境内自然人	0.53%	5,521,445	-160,300				
方旺华	境内自然人	0.45%	4,639,563	4,072,36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40%	4,195,141	3,256,991				
阎健	境内自然人	0.30%	3,128,500	-634,478				
麦容章	境内自然人	0.27%	2,814,056	2,814,056				
戴艳红	境内自然人	0.21%	2,210,200	2,210,200				
陈丽君	境内自然人	0.21%	2,180,000	255,9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东莞交投、东莞市福民集团公司、福民发展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34,671,714	人民币普通股	434,671,714
福民发展有限公司	259,879,247	人民币普通股	259,879,247
东莞市福民集团公司	31,291,633	人民币普通股	31,291,633
袁仰龙	5,521,445	人民币普通股	5,521,445
方旺华	4,639,563	人民币普通股	4,639,56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195,141	人民币普通股	4,195,141
阎健	3,128,500	人民币普通股	3,128,500
麦容章	2,814,056	人民币普通股	2,814,056
戴艳红	2,210,200	人民币普通股	2,210,200
陈丽君	2,1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8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即前 10 名股东)中东莞交投、东莞市福民集团公司、福民发展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即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自然人股东袁仰龙，通过光大证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5,521,445 股；自然人股东方旺华，通过中国银河证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4,639,563 股；自然人股东阎健，通过广发证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128,5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罗沛强	1986.08.29	19803011-6	交通基础设施、城市一卡通、公共客运、客运站经营等交通领域及相关产业的投资、经营和管理。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市交投集团通过福民发展有限公司间接参股东莞农商银行（9889.HK），持有比例为 1.83%。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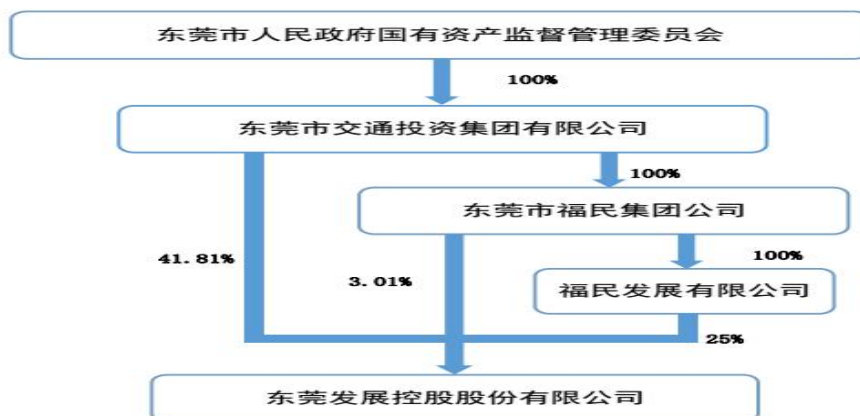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东莞市国资委	周伟森	--	76490083-4	代表东莞市人民政府履行出资人职责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福民发展有限公司	唐闻成	1984.04.10	2,005 万元（港币）	工业、能源项目投资、房地产、进出口贸易等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信息

单位：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2020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20 东莞发展 MTN001	102001758	2020.9.9	2020.9.10	2023.9.09	400,000,000	3.77%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银行间债券市场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无						
适用的交易机制			无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如有）和应对措施			否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中介机构的情况

债券项目名称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中介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不适用	周鹏	010-67596478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不适用	裘索夫	010-65051166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广东法制盛邦律师事务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 385 号太古汇 1 座 31 楼	不适用	普烈伟、黄毅锋	020-38870111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轩菲、黄香婷	叶立萍	010-58350006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 级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 2 号 1 栋 60101	不适用	孙向男	010-66428877
--------------------------------	----------------------	------------------------------	-----	-----	--------------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元

债券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2020 年第一期 中期票据	400,000,000	400,000,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1.27	1.71	-25.73%
资产负债率	32.22%	35.53%	-3.31%
速动比率	1.27	1.71	-25.7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89,683.05	86,620.82	3.54%
EBITDA 全部债务比	40.13%	42.82%	-2.69%
利息保障倍数	9.6713	9.2165	4.93%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9.6648	20.8398	-53.62%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1.5543	11.0778	4.30%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2.04.20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22]00L00004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轩菲、黄香婷

审计报告正文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控股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东莞控股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东莞控股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营业收入的确认

2、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保理款预期信用损失

（一）营业收入的确认

1、事项描述

本年度东莞控股公司与营业收入确认相关的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三十五）收入及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4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东莞控股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包括车辆通行费收入、融资租赁收入、保理业务收入、PPP项目建设服务收入等。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32,095.51 万元,其中车辆通行费收入 127,097.61 万元,融资租赁收入 4,814.21 万元,保理业务收入 8,152.85 万元,PPP项目建设服务收入 384,537.12 万元。由于营业收入确认的准确性,以及是否在恰当的财务报表期间确认可能存在潜在错报,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对营业收入的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评价东莞控股公司车辆通行费收入、融资租赁收入、保理业务收入、PPP项目建设服务收入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 对车辆通行费收入执行的实质性测试程序包括：①对收入执行月度波动分析和毛利率分析，并与上年进行对比分析；②检查广东联合电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各路段实收月结算报表，并与东莞控股公司通行费收入统计表核对；③对截至报告期末应收广东联合电子车辆通行费金额进行函证；④了解和检查广东联合电子历史付款模式及期后回款情况。

(3) 对融资租赁收入和保理业务收入，执行的实质性测试程序主要包括：①了解经营核算模式及收入确认方法，对与收入确认有关的控制权转移时点进行分析评估，进而检查收入确认是否与披露的会计政策一致；②对收入执行月度波动分析和毛利率分析，并与上年进行了对比分析，分析收入变动的合理性；③获取合同、回款方案，重新计算未实现融资收益的入账金额是否正确，实际利率的计算是否准确，未实现融资收益是否按实际利率摊销，复核了摊销金额是否正确，相关的会计处理是否正确；如果未实现融资收益对应的长期应收款的收回存在困难，检查未实现融资收益的会计处理是否恰当；④对应收融资租赁业务及保理业务亲自寄发交易函证及往来函证，核实交易的真实性；⑤检查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收入的支持性文件，评估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4) 对PPP项目建设服务收入执行的实质性测试程序包括：①复核PPP项目总承包合同关键合同条款和管理层编制的合同预计总收入和合同预计总成本，评估管理层对合同预计总收入和合同预计总成本估计的适当性；②检查PPP项目本年已经发生的成本，核对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并检查相关合同成本是否被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③根据已发生合同成本和合同预计总成本重新计算履约进度及收入；④现场查看工程形象进度，并与账面记录进行比较，评估履约进度的合理性。

基于所实施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东莞控股公司的收入确认符合其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我们未发现影响合并财务报表的与收入确认相关的重大事项。

(二) 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保理款预期信用损失

1、事项描述

本年度东莞控股公司与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保理款及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十一）金融工具及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7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和注释 10 长期应收款。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东莞控股公司应收融资租赁款余额 74,095.83 万元，已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158.11 万元；应收保理业务款余额 106,471.80 万元，已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532.36 万元。应收融资租赁款及应收保理款金额较大、回收期较长，款项的可收回性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且对其计提预期信用损失还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保理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对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保理款预期信用损失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融资租赁业务、保理业务有关项目评审、项目跟踪管理及应收账款管理的相关内部控制流程，评估并测试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 分析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核实客户是否存在逾期回款的情况、逾期时间，核实应收款项逾期账龄分析表的准确性；获取东莞控股公司的租后跟踪报告及融资后跟踪报告，了解客户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及还款情况，对于逾期回款客户，需要进一步了解其逾期回款的原因、是否存在回收风险；对需要考虑采取单项认定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获取公司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减值测试过程及依据，判断是否合理及证据是否充分；

(3) 通过比较客户前期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数和信用损失实际发生数，结合期后回款情况分析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是否充分；

(4) 取得应收融资租赁款、保理款预期信用损失计提表，检查管理层是否按照既定的政策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并重新

计算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5) 对应收融资租赁业务及保理业务亲自寄发交易函证及往来函证，核实交易金额及期末往来款余额是否准确。

基于所实施的审计程序，管理层在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保理款预期信用损失计算中运用的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可以被我们获取的证据所支持。

四、其他信息

东莞控股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1 年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东莞控股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东莞控股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东莞控股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东莞控股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东莞控股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东莞控股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东莞控股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东莞控股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轩菲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香婷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76,306,046.81	4,470,921,863.5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6,741,288.40	98,779,208.0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4,130,209.45	43,319,574.7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15,913.25	202,608.1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0,823,845.42	7,025,941.4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878,572.65	835,645.8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923.0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74,950,689.33	451,023,090.20
其他流动资产	278,140,516.85	93,654,710.06
流动资产合计	3,801,413,432.51	5,164,926,996.2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24,873,340.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413,820,915.10	1,548,554,696.31
长期股权投资	3,443,963,276.73	3,350,351,905.7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4,843,411.12	41,09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98,333,848.24	1,212,069,785.59
在建工程	16,440,954.18	2,672,562.3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0,880,333.32	
无形资产	6,089,760,910.48	2,276,031,179.46
开发支出		
商誉	2,725,259.09	2,725,259.09
长期待摊费用	11,623,764.62	126,682,198.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209,412.47	20,451,600.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687,982,399.47	221,875,950.2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863,584,484.82	8,827,378,477.26
资产总计	16,664,997,917.33	13,992,305,473.4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11,880,030.98	983,015,603.2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88,155,675.73	313,949,695.02
预收款项	588,933.41	896,791.78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7,294,235.45	59,401,054.73
应交税费	57,717,555.50	79,371,879.25
其他应付款	94,120,591.58	834,189,842.9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698,490,360.3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4,652,273.88	420,195,435.26
其他流动负债		303,999,369.87
流动负债合计	2,984,409,296.53	2,995,019,672.0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736,096,604.61	1,294,602,947.22
应付债券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7,237,386.68	-
长期应付款		128,704,891.7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8,529,276.39	33,539,251.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77,039,117.43	71,985,170.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36,079,513.17	41,452,871.67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84,981,898.28	1,970,285,131.76
负债合计	5,369,391,194.81	4,965,304,803.8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39,516,992.00	1,039,516,99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38,270,943.24	1,141,316,387.4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2,493,249.24	-69,510,773.4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71,569,845.19	966,210,106.46
一般风险准备	15,556,831.35	15,900,401.18
未分配利润	5,230,571,688.51	4,692,766,087.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482,993,051.05	7,786,199,200.83
少数股东权益	2,812,613,671.47	1,240,801,468.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295,606,722.52	9,027,000,669.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664,997,917.33	13,992,305,473.46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79,083,093.80	3,088,174,179.0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9,090,999.85	27,688,879.9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02,608.11	202,608.12
其他应收款	290,206,632.17	4,139,643.3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86,376,586.79	190,651.66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33,190.19	217,017.86
流动资产合计	1,889,916,524.12	3,120,422,328.3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24,873,340.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812,002,292.82	6,266,324,251.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3,000,000.00	33,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71,492,598.42	1,180,853,125.42
在建工程	16,440,954.18	2,672,562.3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95,025,966.47	
无形资产	179,215,656.80	210,882,149.8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2,303,415.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22,057.56	7,180,337.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0,000.00	974,676.11
非流动资产合计	9,113,799,526.25	7,839,063,857.45
资产总计	11,003,716,050.37	10,959,486,185.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09,337,941.67	830,402,738.1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51,108,489.50	53,298,844.51
应交税费	48,750,399.90	60,382,552.06
其他应付款	34,154,847.84	772,787,833.5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698,490,360.3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1,886,052.15	306,769,919.05
其他流动负债		303,999,369.87
流动负债合计	1,605,237,731.06	2,327,641,257.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36,750,000.00	775,000,000.00
应付债券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2,946,204.20	

长期应付款		128,704,891.7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8,637,407.29	23,542,876.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506,375.00	52,506,375.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36,079,513.17	41,452,871.6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36,919,499.66	1,421,207,014.77
负债合计	2,942,157,230.72	3,748,848,271.9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39,516,992.00	1,039,516,99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44,116,235.45	1,143,930,993.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1,412,415.24	-68,429,939.4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71,569,845.19	966,210,106.46
未分配利润	4,817,768,162.25	4,129,409,761.64
所有者权益合计	8,061,558,819.65	7,210,637,913.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003,716,050.37	10,959,486,185.7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320,955,051.41	1,256,422,453.24
其中：营业收入	5,320,955,051.41	1,256,422,453.2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354,773,811.53	519,835,113.17
其中：营业成本	4,294,066,883.86	510,090,639.0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765,122.29	7,399,496.3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8,802,947.53	69,295,673.2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5,861,142.15	-66,950,695.47
其中：利息费用	106,430,895.83	66,567,941.73
利息收入	122,443,630.85	134,208,656.80
加：其他收益	15,940,060.58	4,691,593.4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1,104,483.89	294,644,578.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4,746,661.99	286,780,963.6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855,501.36	51,076,822.9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538,209.69	39,252,255.6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9,402,718.6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02.2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88,216,776.75	1,126,253,892.54
加：营业外收入	1,915,255.73	1,772,969.69
减：营业外支出	5,558.67	585,706.5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90,126,473.81	1,127,441,155.71
减：所得税费用	256,901,610.48	211,160,584.6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3,224,863.33	916,280,571.1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3,224,863.33	916,280,571.1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9,628,659.98	912,588,341.07
2.少数股东损益	3,596,203.35	3,692,230.0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725,482.76	-55,876,898.4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725,482.76	-55,876,898.4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64,046.7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64,046.79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261,435.97	-55,876,898.4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261,435.97	-55,876,898.48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47,950,346.09	860,403,672.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44,354,142.74	856,711,442.5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596,203.35	3,692,230.0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8943	0.877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8943	0.877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273,088.35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239,308.23 元。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296,631,972.12	1,019,594,058.74
减：营业成本	378,625,406.73	394,520,598.15
税金及附加	6,075,878.72	5,482,293.6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5,360,785.24	53,519,480.1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6,689,791.99	-9,617,953.45
其中：利息费用	106,170,266.57	111,413,730.86

利息收入	89,605,996.25	121,656,268.88
加：其他收益	5,008,350.90	4,155,386.4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3,797,955.52	374,124,787.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6,521,368.73	277,015,350.2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44,053.15	140,329,318.6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9,275,069.0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91,555,399.92	1,094,299,133.26
加：营业外收入	1,888,912.40	1,681,547.56
减：营业外支出		579,520.7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93,444,312.32	1,095,401,160.09
减：所得税费用	212,943,576.02	181,974,126.3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0,500,736.30	913,427,033.7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0,500,736.30	913,427,033.7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725,482.76	-55,876,898.4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64,046.7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64,046.79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261,435.97	-55,876,898.4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261,435.97	-55,876,898.48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95,226,219.06	857,550,135.3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0394	0.8787
（二）稀释每股收益	1.0394	0.8787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94,934,522.10	1,094,431,418.7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35,779,675.98	203,288,922.8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297,646.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0,803,478.61	197,632,295.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50,815,323.29	1,495,352,637.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0,373,342.65	142,517,191.3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94,104,494.50	-1,925,182,578.58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5,995,484.77	116,966,522.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7,633,050.91	249,304,373.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1,882,466.49	53,208,586.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1,779,850.32	-1,363,185,904.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9,035,472.97	2,858,538,541.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7,388.6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5,561,230.73	80,471,504.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5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272,879.52	39,613,581.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834,110.25	160,097,527.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61,806,333.04	2,087,167,043.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4,975.83	32,742,678.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94,051,308.87	2,120,409,722.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6,217,198.62	-1,960,312,194.5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70,480,330.00	1,073,656,92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570,480,330.00	1,073,656,92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57,390,000.00	2,968,449,333.8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27,870,330.00	4,042,106,253.8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51,966,215.97	2,457,316,503.0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99,821,958.88	367,497,270.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682,280.1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511,115.21	598,745.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85,299,290.06	2,825,412,519.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2,571,039.94	1,216,693,734.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131.04	-15,799.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94,615,816.75	2,114,904,282.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70,921,863.56	2,356,017,580.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76,306,046.81	4,470,921,863.5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37,219,793.94	1,052,252,751.9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319,407.70	107,599,152.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9,539,201.64	1,159,851,904.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604,662.50	109,917,213.2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2,585,521.53	104,289,857.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8,672,195.71	185,972,303.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45,996.64	33,145,327.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4,308,376.38	433,324,701.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5,230,825.26	726,527,202.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8,172,814.37	225,213,526.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5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461,000.00	2,326,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633,814.37	2,551,217,078.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386,525.40	16,229,331.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54,631,910.00	815,844,91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3,018,435.40	832,074,241.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8,384,621.03	1,719,142,837.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58,000,000.00	2,23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8,000,000.00	2,23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79,000,000.00	2,351,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69,496,595.67	342,047,642.4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40,693.81	598,745.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73,937,289.48	2,694,546,388.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5,937,289.48	-456,546,388.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09,091,085.25	1,989,123,651.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88,174,179.05	1,099,050,527.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79,083,093.80	3,088,174,179.05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39,516,992.00				1,141,316,387.41		-69,510,773.40		966,210,106.46	15,900,401.18	4,692,766,087.18		7,786,199,200.83	1,240,801,468.78	9,027,000,669.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42,292,041.40		-2,690,334.90		-24,237,306.85		15,364,399.65		15,364,399.65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39,516,992.00				1,141,316,387.41		-27,218,732.00		963,519,771.56	15,900,401.18	4,668,528,780.33		7,801,563,600.48	1,240,801,468.78	9,042,365,069.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3,045,444.17		14,725,482.76		108,050,073.63	-343,569.83	562,042,908.18		681,429,450.57	1,571,812,202.69	2,253,241,653.2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50,290.43		14,725,482.76				929,628,659.98		944,103,852.31	3,596,203.35	947,700,055.6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95,153.74								-2,795,153.74	1,568,215,999.34	1,565,420,845.6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1,570,480,330.00	1,570,480,33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795,153.74								-2,795,153.74	-2,264,330.66	-5,059,484.40	
(三) 利润分配									108,050,073.63	-343,569.83	-367,585,751.80		-259,879,248.00		-259,879,248.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8,050,073.63		-108,050,073.6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43,569.83	343,569.83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9,879,248.00		-259,879,248.00		-259,879,248.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039,516,992.00				1,138,270,943.24		-12,493,249.24	1,071,569,845.19	15,556,831.35	5,230,571,688.51		8,482,993,051.05	2,812,613,671.47	11,295,606,722.5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39,516,992.00				1,138,638,505.13		-13,633,874.92	874,867,403.08	34,286,157.50	4,165,264,351.99		7,238,939,534.78	163,404,440.41	7,402,343,975.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892,635.80					-274,561.22		2,618,074.58	2,515,404.98	5,133,479.56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39,516,992.00				1,141,531,140.93		-13,633,874.92	874,867,403.08	34,286,157.50	4,164,989,790.77		7,241,557,609.36	165,919,845.39	7,407,477,454.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214,753.52		-55,876,898.48	91,342,703.38	-18,385,756.32	527,776,296.41		544,641,591.47	1,074,881,623.39	1,619,523,214.8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5,876,898.48			912,588,341.07		856,711,442.59	3,692,230.04	860,403,672.6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1,073,656,920.00	1,073,656,92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1,073,656,920.00	1,073,656,92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14,753.52			91,342,703.38	-18,385,756.32	-384,812,044.66		-312,069,851.12	-2,467,526.65	-314,537,377.77	

1. 提取盈余公积								91,342,703.38		-91,342,703.3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8,385,756.32	18,385,756.32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311,855,097.60	-311,855,097.60	-2,682,280.17	-314,537,377.77	
4. 其他												-214,753.52	214,753.52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39,516,992.00				1,141,316,387.41			-69,510,773.40	966,210,106.46	15,900,401.18	4,692,766,087.18	7,786,199,200.83	1,240,801,468.78	9,027,000,669.6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39,516,992.0				1,143,930,993.0		-68,429,939.4		966,210,106.46	4,129,409,761.6		7,210,637,913.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42,292,041.40		-2,690,334.90	-24,213,014.06		15,388,692.44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39,516,992.0				1,143,930,993.0		-26,137,898.0		963,519,771.56	4,105,196,747.5		7,226,026,606.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5,242.36		14,725,482.76		108,050,073.63	712,571,414.67		835,532,213.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5,242.36		14,725,482.76			1,080,500,736.3		1,095,411,461.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8,050,073.63	-367,929,321.63		-259,879,248.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8,050,073.63	-108,050,073.6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9,879,248.00		-259,879,248.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039,516,992.0				1,144,116,235.4		-11,412,415.2		1,071,569,845.1	4,817,768,162.2		8,061,558,819.6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39,516,992.0				1,143,930,993.0		-12,553,040.9		874,867,403.0	3,619,180,528.8		6,664,942,876.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39,516,992.0				1,143,930,993.0		-12,553,040.9		874,867,403.0	3,619,180,528.8		6,664,942,876.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							-55,876,898.4		91,342,703.38	510,229,232.81		545,695,037.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5,876,898.4			913,427,033.79		857,550,135.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1,342,703.38	-403,197,800.98		-311,855,097.60
1. 提取盈余公积									91,342,703.38	-91,342,703.3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1,855,097.60		-311,855,097.6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39,516,992.0				1,143,930,993.0		-68,429,939.4		966,210,106.4	4,129,409,761.6		7,210,637,913.79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的前身广东福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广东福地彩色显像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福地科技”，下同），是于 1997 年 4 月经广东省人民政府以“粤办函[1997]194 号”文批准，由广东福地科技总公司、福民（香港）发展有限公司、东莞市财信发展有限公司、东莞市经济贸易总公司、东莞市银川能源实业公司等 5 家企业共同发起，以募集方式设立的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1900617431353K 的营业执照。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03 年 7 月 16 日下发的《关于广东福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意见》（文号为：“证监公司字[2003]28 号”）同意，并经过原福地科技于 2003 年 8 月 20 日召开的 200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公司与东莞市新远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进行了重大资产置换，公司由原来经营彩管业务转为经营高速公路，所属行业由制造业转为交通运输辅助业。重组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64,683,520 元。

根据 2005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的 2005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并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广东省人民政府等主管机构批准，公司全体非流通股为获得所持有的非流通股的上市流通权，国有股股东将所持股份按 10:8 的比例缩减所持股份，共缩股 125,166,528 股，缩减股份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减少为 1,039,516,992 股。

公司注册地址和总部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南城区科技工业园科技路 39 号，母公司为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东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所属的行业性质为交通运输辅助业、融资租赁业、商业保理业及新能源汽车充电业务。

公司主要为在公司所属高速公路上运营的车辆提供交通通行服务，开展城市轨道交通的投资、建设、运营，提供融资租赁服务、商业保理服务以及新能源汽车充电业务。

高速公路业务的经营范围：东莞高速公路的投资、建设、经营。

城市轨道交通的经营范围：东莞轨道交通一号线的投资、建设、运营。

融资租赁业务的经营范围：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涉及行业许可管理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

商业保理业务的经营范围：以受让应收账款的方式提供贸易融资；应收账款的收付结算、管理与催收；销售分户（分类）账管理；客户资信调查与评估；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新能源汽车充电业务的经营范围：投资建设运营公交站、公共停车场充电设施；充电桩设施建设与运营管理；为新能源汽车提供充电服务；新能源技术咨询服务。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东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批准报出。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 8 户，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与上期相比增加 1 户。具体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以及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

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附注五、11（6）金融工具减值；五、13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五、22 固定资产折旧；五、26 无形资产摊销；五、35 收入的确认等。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4、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5、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

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①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②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③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

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①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②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

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①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③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 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①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②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①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②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③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④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⑤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③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⑥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③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③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①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②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1（6）金融工具减值。

13、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1（6）金融工具减值。

14、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1（6）金融工具减值。

15、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1（6）金融工具减值。

16、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工程施工和低值易耗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17、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金融工具减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1）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如适用），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9、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金融工具减值。

20、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金融工具减值。

21、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年	5.00	9.50-3.16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年	0.5	9.9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0.5	19.90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0.5	19.9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年	5	9.50

莞深高速公路（一、二期）、莞深高速公路东城段、莞深高速公路龙林支线按工作量计提折旧，根据湖南省公路设计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出具的《莞深高速公路一、二期交通量发展预测报告》、《莞深高速公路三期东城段交通量发展预测报告》及《龙林支线高速公路交通量发展预测报告》确定。

对实际车流量与预测车流量的差异，公司每三年将根据实际车流量重新预测剩余收费期的车流量，并调整以后年度每标准车流量应计提的折旧，以保证路产价值在经营期限内全部收回。

高速公路路产折旧计算不预留净残值。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4、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 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 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 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 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 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 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 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 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 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 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 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 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 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5、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 本公司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存在租赁激励的, 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 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26、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和特许经营权。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 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 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 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 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 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

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本公司采用 PPP 模式参与东莞市轨道交通 1 号线一期工程建设并取得特许经营权资产，本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向获得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可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权利，在收入确认的同时确认合同资产。本公司将该等特许经营安排下取得的特许经营权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无形资产列示，其中在建期特许经营权为合同资产性质，亦列示于无形资产。于特许经营安排的相关基础设施项目落成后，特许经营权在特许经营期内以直线法进行摊销。

(2) 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取得日至高速公路经营期间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软件	3-5 年	预计使用寿命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特许经营权	特许经营期内	特许经营期内以直线法进行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7、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0、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之外，自 2009 年 6 月 3 日起，选择加入本公司企业年金实施方案的在职职工，退休时可领取相关待遇。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31、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2、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3、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①期权的行权价格；②期权的有效期；③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④股价预计波动率；⑤股份的预计股利；⑥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4、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

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35、收入

公司的业务收入包括车辆通行费收入、融资租赁收入、保理业务收入、PPP 项目建设服务收入等。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车辆通行费收入确认

本公司以广东联合电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实收月结算报表的结果确认收入。

2) 融资租赁收入确认

① 租赁期开始日的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包括在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② 未实现融资收益的分配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确认为各期的租赁收入。分配时，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当期应当

确认的租赁收入。实际利率是指在租赁开始日，使最低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折现率。

③未担保余值发生变动时的处理

在未担保余值发生减少和已确认损失的未担保余值得以恢复的情况下，均重新计算租赁内含利率（实际利率），以后各期根据修正后的租赁投资净额和重新计算的租赁内含利率确定应确认的租赁收入。在未担保余值增加时，不做任何调整。

④或有租金的处理

公司在融资租赁下收到的或有租金计入当期损益。

3) 保理业务收入确认

在相关的保理利息收入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可以收到时，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当期的保理利息收入。如果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可以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其他收入根据合同或协议约定确认收入。

4) 经营租赁收入确认

在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等两个条件时，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确认收入：

①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

②或有租金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新能源充电费及服务收费收入确认

本公司按月以实际充电量和电网公司电费单价计算后向客户结算确认充电费收入；以实际充电量和合同约定的服务费单价向客户结算确认服务费收入。

6) PPP 项目相关收入确认

本公司按照建造合同确认建造服务的收入和成本。建造服务收入按照收取或有权收取的对价计量，并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合同资产或无形资产，并对合同安排中的重大融资成分进行会计处理。

合同规定在建造完成后，本公司在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权利的，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无形资产。于相关基础设施项目落成后，无形资产在特许经营期内以直线法进行摊销。

本公司于运营阶段，当提供服务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发生的日常维护或修理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

36、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7、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8、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①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9、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节五、25 和五、32。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③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①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②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③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①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③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④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⑤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售后租回交易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照资产购买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并根据租赁准则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本公司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收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本公司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市场价格调整租金收入。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40、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41、回购本公司股份

为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本公司职工等原因而收购本公司股份时，按实际支付的金额记入库存股。

根据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将收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时，按奖励库存股账面余额与职工所支付现金及授予权益工具时确认的资本公积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注销库存股时，按所注销库存股面值总额注销股本，按所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冲减库存股，按其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标准

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

- 1) 公司已就该资产出售事项作出决议；
- 2) 公司已与对方签订了不可撤消的转让协议；
- 3) 该资产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43、分部报告

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以下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 (1) 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
- (2) 生产过程的性质；
- (3) 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
- (4) 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
- (5) 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行政法规的影响。

44、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8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2021 年 4 月 26 日董事会审议通过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33）
本公司自 2021 年 2 月 2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2022 年 4 月 20 日董事会审议通过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2-036）
本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不适用	--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1)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8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在首次执行日，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此前已存在的合同是否为租赁或是否包含租赁，并将此方法一致应用于所有合同，因此仅对上述在原租赁准则下识别为租赁的合同采用本准则衔接规定。

此外，本公司对上述租赁合同选择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选择采用简化的追溯调整法进行衔接会计处理，即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并对其中的经营租赁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使用权资产计量方法和采用相关简化处理，具体如下：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按照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计量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为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衔接规定，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前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不对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追溯调整。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2 月 2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4 号”），自 2021 年 2 月 2 日起施行（以下简称“施行日”）。

本公司对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解释 14 号施行日之间新增的解释 14 号规定的业务，已根据解释 14 号进行调整，对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开始实施且施行日之前发生的尚未完成的有关 PPP 项目合同，进行了追溯调整。

执行解释 14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于发布之日起实施。

本公司自施行日起执行解释 15 号，执行解释 15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70,921,863.56	4,470,921,863.5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98,779,208.04	98,779,208.0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3,319,574.75	43,319,574.7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02,608.12	202,608.1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025,941.47	7,025,941.4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835,645.88	835,645.8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51,023,090.20	451,253,141.32	230,051.12
其他流动资产	93,654,710.06	93,654,710.06	
流动资产合计	5,164,926,996.20	5,165,157,047.32	230,051.1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24,873,340.00	24,873,340.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548,554,696.31	1,548,839,262.50	284,566.19
长期股权投资	3,350,351,905.73	3,365,740,598.17	15,388,692.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1,090,000.00	41,09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12,069,785.59	1,212,069,785.59	

在建工程	2,672,562.39	2,672,562.3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9,824,024.21	129,824,024.21
无形资产	2,276,031,179.46	2,276,031,179.46	
开发支出			
商誉	2,725,259.09	2,725,259.09	
长期待摊费用	126,682,198.28	14,378,783.25	-112,303,415.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451,600.20	20,452,246.71	646.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1,875,950.21	221,875,950.21	
非流动资产合计	8,827,378,477.26	8,860,572,991.58	33,194,514.32
资产总计	13,992,305,473.46	14,025,730,038.90	33,424,565.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83,015,603.21	983,015,603.2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13,949,695.02	313,949,695.02	
预收款项	896,791.78	896,791.78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9,401,054.73	59,401,054.73	
应交税费	79,371,879.25	79,371,879.25	
其他应付款	834,189,842.97	834,189,842.9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698,490,360.33	698,490,360.3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0,195,435.26	440,349,148.02	20,153,712.76
其他流动负债	303,999,369.87	303,999,369.87	-
流动负债合计	2,995,019,672.09	3,015,173,384.85	20,153,712.7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294,602,947.22	1,294,602,947.22	
应付债券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6,611,344.76	126,611,344.76
长期应付款	128,704,891.73		-128,704,891.7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3,539,251.00	33,539,251.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71,985,170.14	71,985,170.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41,452,871.67	41,452,871.6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70,285,131.76	1,968,191,584.79	-2,093,546.97
负债合计	4,965,304,803.85	4,983,364,969.64	18,060,165.7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39,516,992.00	1,039,516,99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41,316,387.41	1,141,316,387.4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9,510,773.40	-27,218,732.00	42,292,041.40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966,210,106.46	963,519,771.56	-2,690,334.90
一般风险准备	15,900,401.18	15,900,401.18	-
未分配利润	4,692,766,087.18	4,668,528,780.33	-24,237,306.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786,199,200.83	7,801,563,600.48	15,364,399.65
少数股东权益	1,240,801,468.78	1,240,801,468.78	-

所有者权益合计	9,027,000,669.61	9,042,365,069.26	15,364,399.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992,305,473.46	14,025,730,038.90	33,424,565.44

调整情况说明：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确认租赁负债 146,765,057.52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0,153,712.76 元）、使用权资产 129,824,024.21 元。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集团采用首次执行日增量借款利率折现后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该等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 4.82%。

本公司联营企业东莞信托有限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新金融工具准则而对 2021 年度财务报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本公司相应调整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期初长期股权投资 15,388,692.44 元，其他综合收益 42,292,041.40 元，盈余公积-2,690,334.90 元，未分配利润-24,213,014.06 元。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88,174,179.05	3,088,174,179.0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7,688,879.93	27,688,879.9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02,608.12	202,608.1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139,643.37	4,139,643.3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90,651.66	190,651.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7,017.86	217,017.86	
流动资产合计	3,120,422,328.33	3,120,422,328.3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24,873,340.00	24,873,340.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266,324,251.35	6,281,712,943.79	15,388,692.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3,000,000.00	33,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80,853,125.42	1,180,853,125.42	
在建工程	2,672,562.39	2,672,562.3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2,303,415.03	112,303,415.03
无形资产	210,882,149.86	210,882,149.8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2,303,415.03		-112,303,415.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80,337.29	7,180,337.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974,676.11	974,676.11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39,063,857.45	7,854,452,549.89	15,388,692.44
资产总计	10,959,486,185.78	10,974,874,878.22	15,388,692.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30,402,738.14	830,402,738.1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3,298,844.51	53,298,844.51	
应交税费	60,382,552.06	60,382,552.06	
其他应付款	772,787,833.59	772,787,833.5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698,490,360.33	698,490,360.3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6,769,919.05	324,586,362.36	17,816,443.31
其他流动负债	303,999,369.87	303,999,369.87	
流动负债合计	2,327,641,257.22	2,345,457,700.53	17,816,443.3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75,000,000.00	775,000,000.00	
应付债券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0,888,448.42	110,888,448.42
长期应付款	128,704,891.73		-128,704,891.7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3,542,876.37	23,542,876.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506,375.00	52,506,375.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41,452,871.67	41,452,871.6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21,207,014.77	1,403,390,571.46	-17,816,443.31
负债合计	3,748,848,271.99	3,748,848,271.9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39,516,992.00	1,039,516,99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43,930,993.09	1,143,930,993.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8,429,939.40	-26,137,898.00	42,292,041.4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66,210,106.46	963,519,771.56	-2,690,334.9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129,409,761.64	4,105,196,747.58	-24,213,014.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210,637,913.79	7,226,026,606.23	15,388,692.4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7,210,637,913.79	7,226,026,606.23	15,388,692.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959,486,185.78	10,974,874,878.22	15,388,692.44

调整说明：母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确认租赁负债 128,704,891.73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7,816,443.31 元）、使用权资产 112,303,415.03 元。

本公司联营企业东莞信托有限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新金融工具准则而对 2021 年度财务报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本公司相应调整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期初长期股权投资 15,388,692.44 元，其他综合收益 42,292,041.40 元，盈余公积-2,690,334.90 元，未分配利润-24,213,014.06 元。

（4）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本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包括融资租赁收入、商业保理收入在内的销售货物收入、应税劳务收入、应税服务收入等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	7%、5%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公司及公司所属子公司、孙公司（除融通投资有限公司外）的应纳税所得额	25%
企业所得税	公司所属孙公司-融通投资有限公司的应纳税所得额	16.5%

2、税收优惠

（1）《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规定，经人民银行、银监会或者商务部批准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的试点纳税人中的一般纳税人，提供有形动产融资租赁服务和有形动产融资性售后回租服务，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根据该规定，公司所属子公司-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供有形动产融资租赁服务和有形动产融资性售后回租服务，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 规定, 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主营业务为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的公司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 抵减应纳税额。

3、其他

公司所属孙公司-融通投资有限公司系在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注册的企业, 按照属地原则根据规定缴纳企业利得税, 2021 年度的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司利得税税率为 16.5%。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8,560.95	23,619.79
银行存款	2,976,266,650.69	4,470,897,411.14
其他货币资金	835.17	832.63
合计	2,976,306,046.81	4,470,921,863.56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03,771.82	232,975.53

注: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 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6,741,288.40	98,779,208.04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116,741,288.40	98,779,208.04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混合工具		
其他		
合计	116,741,288.40	98,779,208.04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80,583.71	0.61%			280,583.71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36,308,733.45	100.00%	2,178,524.00	6.00%	34,130,209.45	45,786,160.68	99.39%	2,747,169.64	6.00%	43,038,991.04
合计	36,308,733.45	100.00%	2,178,524.00	6.00%	34,130,209.45	46,066,744.39	100.00%	2,747,169.64	6.00%	43,319,574.7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余额百分比组合	36,308,733.45	2,178,524.00	6.00%
合计	36,308,733.45	2,178,524.00	6.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 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36,308,733.45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小计	36,308,733.45
减: 坏账准备	2,178,524.00
合计	34,130,209.45

不存在账龄超过三年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68,583.71		268,583.71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747,169.64		568,645.64		2,178,524.00
合计	2,747,169.64	268,583.71	568,645.64	268,583.71	2,178,524.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湛江市宝盖头电器有限公司	268,583.7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3)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35,789,048.40	98.57%	2,147,342.90
合计	35,789,048.40	98.57%	2,147,342.90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15,913.25	100.00%	202,608.12	1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315,913.25	100.00%	202,608.12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公司	供应商	202,608.11	64.13%	1 年以内	高速公路财产险按月摊销
深圳市武智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113,305.14	35.87%	1 年以内	采购智能化办公系统未完工

合计	--	315,913.25	100.00%		
----	----	------------	---------	--	--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878,572.65	835,645.88
其他应收款	19,945,272.77	6,190,295.59
合计	20,823,845.42	7,025,941.47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东莞市清粤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840,184.94	644,994.22
东莞市清溪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38,387.71	190,651.66
合计	878,572.65	835,645.88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无。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员工备用金	994,595.05	1,305,695.05
预存汽车加油款	138,398.58	109,723.86
委托管理费	973,300.00	973,300.00
押金、保证金	4,206,150.00	3,354,050.00
应收场地租金	986,297.62	275,337.60
其他	13,919,634.05	567,313.55
合计	21,218,375.30	6,585,420.06

注：2021 年末其他中有 13,554,089.30 元为减持应收款，系公司通过福建百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减持间接参股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款，该款项已于 2022 年 1 月收回。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395,124.47			395,124.47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77,978.06			877,978.0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273,102.53			1,273,102.53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8,191,880.22
1 至 2 年	2,542,082.85
2 至 3 年	420,000.00
3 至 4 年	46,612.23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7,800.00
小计	21,218,375.30
减：坏账准备	1,273,102.53
合计	19,945,272.77

不存在账龄超过三年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95,124.47	877,978.06				1,273,102.53
合计	395,124.47	877,978.06				1,273,102.5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福建百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减持应收款	13,554,089.30	1 年以内 13,261,594.39 元； 1-2 年 292,494.91 元	63.88%	813,245.36
东莞市土地储备中心	保证金	3,000,000.00	1 年以内 200 万元； 1-2 年 100 万元	14.14%	180,000.00
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委托管理费	973,300.00	1 年以内	4.59%	58,398.00
员工备用金	收费员备用金	916,595.05	1 年以内	4.32%	54,995.70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东部分公司	应收场地租金	507,964.44	1 年以内	2.39%	30,477.87
合计	--	18,951,948.79		89.32%	1,137,116.9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备品备件	4,923.00		4,923.00			

合计	4,923.00		4,923.00		
----	----------	--	----------	--	--

-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无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不存在。
-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不存在。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374,950,689.33	451,253,141.32
合计	374,950,689.33	451,253,141.32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留抵进项税	274,098,018.61	93,509,722.08
待认证进项税	3,361,702.80	143,325.03
预交企业所得税	680,795.44	1,662.95
合计	278,140,516.85	93,654,710.06

其他说明：无

9、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东莞市清溪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26,461,000.00	1,587,660.00	24,873,340.00
小计				26,461,000.00	1,587,660.00	24,873,34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合计				26,461,000.00	1,587,660.00	24,873,340.00

债权投资说明：为对东莞市清溪粤海水务有限公司的股东借款，报告期已全额结清。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损失	发生信用减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1,587,660.00			1,587,660.00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1,587,660.00			1,587,66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0.00			0.0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0、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融资租赁款	740,958,285.53	11,581,093.59	729,377,191.94	955,273,319.42	36,951,799.04	918,321,520.38	-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73,722,182.73		173,722,182.73	217,455,891.32		217,455,891.32	-
减：一年内到期的融资租赁款	168,281,700.38	8,717,710.67	159,563,989.71	276,562,019.75	33,558,242.55	243,003,777.20	-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32,421,827.90		32,421,827.90	46,991,615.75		46,991,615.75	-
应收融资租赁款余额	572,676,585.15	2,863,382.92	569,813,202.23	678,711,299.67	3,393,556.49	675,317,743.18	-
应收保理款	1,064,718,002.50	5,323,590.01	1,059,394,412.49	1,087,206,918.03	5,436,034.59	1,081,770,883.44	-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206,316,154.25		206,316,154.25	161,283,540.60		161,283,540.60	-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收保理款	216,469,044.84	1,082,345.22	215,386,699.62	209,295,843.34	1,046,479.22	208,249,364.12	-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	1,082,345.22		1,082,345.22	1,046,479.22		1,046,479.22	-

益							
应收保理款余额	848,248,957.66	4,241,244.79	844,007,712.87	877,911,074.69	4,389,555.37	873,521,519.32	-
合计	1,420,925,542.81	7,104,627.71	1,413,820,915.10	1,556,622,374.36	7,783,111.86	1,548,839,262.50	-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9,947,721.50		32,440,112.13	42,387,833.63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1,061,913.57		24,421,236.46	25,483,150.03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885,807.93		8,018,875.67	16,904,683.6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公司下属子公司融通租赁公司通过债务重组的方式转回重要的坏账准备为大连机床集团（东莞）科技孵化有限公司，转回金额为 24,421,236.46。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无。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141,872,486.44			29,083,160.73			28,739,585.73			142,216,061.44	
小计	141,872,486.44			29,083,160.73			28,739,585.73			142,216,061.44	

二、联营企业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	1,451,369,763.35		199,312,450.19	13,261,435.97		40,000,000.00			1,623,943,649.51	
东莞市松山湖小额 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46,792,886.24		1,203,990.14			2,000,000.00			45,996,876.38	
东莞信托有限公司	1,686,454,912.27		6,921,767.67	1,464,046.79	185,242.36	25,760,000.00	79,275,069.09		1,589,990,900.00	79,275,065.09
东莞市康亿创新能 源科技有限公司	39,250,549.87		8,225,293.26		-435,532.79	5,224,520.94			41,815,789.40	
小计	3,223,868,111.73		215,663,501.26	14,725,482.76	-250,290.43	72,984,520.94	79,275,069.09		3,301,747,215.29	79,275,065.09
合计	3,365,740,598.17		244,746,661.99	14,725,482.76	-250,290.43	101,724,106.67	79,275,069.09		3,443,963,276.73	79,275,065.09

注：本公司联营企业东莞信托有限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新金融工具准则而对 2021 年度财务报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本公司相应调整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期初长期股权投资 15,388,692.44 元，其他综合收益 42,292,041.40 元，盈余公积-2,690,334.90 元，未分配利润-24,213,014.06 元，详见附注十六（7）1。

1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东莞长安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东莞市清溪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广东新基地产业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7,090,000.00	7,090,000.00
东莞市清粤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大连和融君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53,411.12	
合计	44,843,411.12	41,090,000.00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东莞长安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					
东莞是清溪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38,387.71					
广东新基地产业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市清粤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840,184.94					
大连和融君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	1,778,572.65					

13、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3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金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对东莞市莞之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投资，金信资本持有 29.7% 的份额。

14、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998,333,848.24	1,212,069,785.5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998,333,848.24	1,212,069,785.59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莞深高速公路	专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1,746,370.80	29,989,740.87	256,379,960.35	3,209,861,818.98	27,399,196.20	3,635,377,087.20
2.本期增加金额		589,218.56	1,767,212.72		1,294,688.36	3,651,119.64
（1）购置		589,218.56	1,767,212.72		1,294,688.36	3,651,119.64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4）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16,299,671.42			16,299,671.42
（1）处置或报废						
（2）其他（注）			16,299,671.42			16,299,671.42
4.期末余额	111,746,370.80	30,578,959.43	241,847,501.65	3,209,861,818.98	28,693,884.56	3,622,728,535.4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3,128,097.17	21,126,095.65	165,785,284.40	2,169,852,245.47	3,415,578.92	2,423,307,301.61
2.本期增加金额	6,536,612.64	4,722,046.16	20,891,465.43	166,157,423.43	2,652,188.35	200,959,736.01
（1）计提	6,536,612.64	4,722,046.16	20,891,465.43	166,157,423.43	2,652,188.35	200,959,736.01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69,664,709.81	25,848,141.81	186,676,749.83	2,336,009,668.90	6,067,767.27	2,624,267,037.6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4,504.06				113,145.50	127,649.56
（1）计提	14,504.06				113,145.50	127,649.56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4,504.06				113,145.50	127,649.56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2,067,156.93	4,730,817.62	55,170,751.82	873,852,150.08	22,512,971.79	998,333,848.24
2.期初账面价值	48,618,273.63	8,863,645.22	90,594,675.95	1,040,009,573.51	23,983,617.28	1,212,069,785.59

注：电子及其他设备本期其他减少，系公司本期根据广东省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项目的竣工结算报告，调整前期已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5) 固定资产清理：无

15、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6,440,954.18	2,672,562.39
工程物资		
合计	16,440,954.18	2,672,562.39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公常公路 X232 与莞深高速交汇节点改造工程	7,861,615.31		7,861,615.31	2,672,562.39		2,672,562.39
办公楼装修	8,579,338.87		8,579,338.87			
合计	16,440,954.18		16,440,954.18	2,672,562.39		2,672,562.3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公常公路 X232 与莞深高速交汇节点改造工程	23,697,399.00	2,672,562.39	5,189,052.92			7,861,615.31
办公楼装修	20,644,338.87		8,579,338.87			8,579,338.87

合计	44,341,737.87	2,672,562.39	13,768,391.79			16,440,954.18
----	---------------	--------------	---------------	--	--	---------------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 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 率	资金来源
公常公路 X232 与 莞深高速交汇节点 改造工程	33.18%	33.18%				自有
办公楼装修	41.56%	41.56%				自有
合计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无

(4) 工程物资：无

16、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520,609.18	112,303,415.03	129,824,024.21
2.本期增加金额	1,010,244.39		1,010,244.39
租赁	1,010,244.39		1,010,244.39
3.本期减少金额			
租赁到期			
4.期末余额	18,530,853.57	112,303,415.03	130,834,268.6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2,676,486.72	17,277,448.56	19,953,935.28
(1) 计提	2,676,486.72	17,277,448.56	19,953,935.2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租赁到期			
4.期末余额	2,676,486.72	17,277,448.56	19,953,935.2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租赁到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854,366.85	95,025,966.47	110,880,333.32
2.期初账面价值	17,520,609.18	112,303,415.03	129,824,024.21

其他说明：土地使用权系公司与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签订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之补充协议》，在莞深高速三期东城段和龙林支线剩余经营期内向其支付，根据新租赁准则规定，将上期末计入长期待摊费用的土地成本补偿款于本期期初重分类至使用权资产。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莞深高速一、二期)	土地使用权(管理中心)	土地使用权(黄江服务区)	软件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78,684,960.81	51,312,100.00	17,922,556.40	2,812,285.76	2,064,961,031.15	2,815,692,934.12
2.本期增加金额				2,068,589.76	3,845,371,194.24	3,847,439,784.00
(1) 购置				2,068,589.76		2,068,589.76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PPP 项目建造					3,845,371,194.24	3,845,371,194.2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678,684,960.81	51,312,100.00	17,922,556.40	4,880,875.52	5,910,332,225.39	6,663,132,718.1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98,170,363.46	30,681,461.76	9,815,556.81	994,372.63		539,661,754.66
2.本期增加金额	27,771,476.64	3,173,944.32	1,247,230.80	1,517,401.22		33,710,052.98
(1) 计提	27,771,476.64	3,173,944.32	1,247,230.80	1,517,401.22		33,710,052.9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25,941,840.10	33,855,406.08	11,062,787.61	2,511,773.85		573,371,807.6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2,743,120.71	17,456,693.92	6,859,768.79	2,369,101.67	5,910,332,225.39	6,089,760,910.48
2.期初账面价值	180,514,597.35	20,630,638.24	8,106,999.59	1,817,913.13	2,064,961,031.15	2,276,031,179.4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黄江服务区)	6,859,768.79	办理中

1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716,940.63					2,716,940.63
融通投资有限公司	8,318.46					8,318.46
合计	2,725,259.09					2,725,259.09

商誉减值准备：经过减值测试，商誉不存在减值的情况。

1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59,312.02		58,102.68		101,209.34
充电场站工程施工费	14,219,471.23	1,682,109.87	4,379,025.82		11,522,555.28
合计	14,378,783.25	1,682,109.87	4,437,128.50		11,623,764.62

其他说明：无。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0,144,397.95	5,036,099.49	46,951,288.53	11,737,822.1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固定资产折旧	13,013,977.49	3,253,494.37	11,765,974.21	2,941,493.55
递延收益	19,679,274.43	4,919,818.61	23,091,724.20	5,772,931.05
合计	52,837,649.87	13,209,412.47	81,808,986.94	20,452,246.7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8,130,969.72	24,532,742.43	77,915,180.57	19,478,795.14
因追加投资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原持有股权投资成本的公允价值变动	210,025,500.00	52,506,375.00	210,025,500.00	52,506,375.00
合计	308,156,469.72	77,039,117.43	287,940,680.57	71,985,170.14

注：按暂时性差异的类别列示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期初余额、期末余额，以及相应的暂时性差异金额。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无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1,059,676.60	1,160,843.91
资产减值准备	79,614,630.83	166,499.21
合计	80,674,307.43	1,327,343.12

注：列示由于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没有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年		88,358.57	
2022 年	451,580.84	779,459.24	

2023 年	293,026.10	293,026.10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315,069.66		
合计	1,059,676.60	1,160,843.91	--

其他说明：无。

2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设备采购款	150,000.00		150,000.00	384,676.11		384,676.11
预付工程款	504,853,909.79		504,853,909.79	160,071,034.07		160,071,034.07
待抵扣进项税额	182,478,489.68		182,478,489.68	60,680,240.03		60,680,240.03
预付购买办公楼定金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预付购车款				240,000.00		240,000.00
合计	687,982,399.47		687,982,399.47	221,875,950.21		221,875,950.21

其他说明：无。

2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542,089.31	2,463,333.82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408,000,000.00	979,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1,337,941.67	1,552,269.39
合计	1,411,880,030.98	983,015,603.21

2020 年 7 月 2 日，公司所属子公司-东莞市东能新能源有限公司与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东莞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额度为 2,000.00 万元。本年度发生借款 2,542,089.31 元，借款期限为自实际提款日起至约定还款日，

期限 1 年。公司所属子公司-东莞市东能新能源有限公司与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东莞支行签订质押合同，以应收账款 15,039,209.60 元为该借款提供质押。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

2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5,441,495.78	6,183,617.99
应付工程款	1,082,714,179.95	307,766,077.03
合计	1,088,155,675.73	313,949,695.0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无。

24、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合同款	588,933.41	896,791.78
合计	588,933.41	896,791.7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2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9,396,471.53	142,910,588.50	145,012,824.58	57,294,235.4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583.20	18,314,025.13	18,318,608.33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9,401,054.73	161,224,613.63	163,331,432.91	57,294,235.4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9,178,217.88	115,823,240.41	118,154,010.03	56,847,448.26
2、职工福利费		10,689,498.01	10,415,290.01	274,208.00
其中：福利人员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92,406.80	719,461.91	272,944.89
3、社会保险费	1,585.30	4,919,670.49	4,921,255.7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23.50	4,079,107.22	4,080,430.72	
工伤保险费	23.80	311,843.35	311,867.15	
生育保险费	238.00	528,719.92	528,957.92	
4、住房公积金	5,040.00	8,714,844.55	8,718,084.55	1,80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1,628.35	2,763,335.04	2,804,184.20	170,779.19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59,396,471.53	142,910,588.50	145,012,824.58	57,294,235.4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420.00	10,641,276.43	10,645,696.43	
2、失业保险费	163.20	340,844.42	341,007.62	
3、企业年金缴费		7,331,904.28	7,331,904.28	
合计	4,583.20	18,314,025.13	18,318,608.33	

其他说明：应付职工薪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的余额是公司计提尚未完全发放的奖金及 2021 年 12 月份计提未发放的工资。

26、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736,273.31	5,484,283.89
企业所得税	52,024,559.42	72,855,399.91
个人所得税	388,246.47	356,643.5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1,009.09	333,881.84
教育费附加	120,904.68	143,322.84
地方教育费附加	80,603.13	95,548.56
印花税	85,959.40	102,798.70
合计	57,717,555.50	79,371,879.25

其他说明：无

2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698,490,360.33
其他应付款	94,120,591.58	135,699,482.64
合计	94,120,591.58	834,189,842.97

注：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1) 应付利息：无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无。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698,490,360.33
合计		698,490,360.33

应付股利的说明：报告期支付福民发展有限公司以前年度应付股利 698,490,360.33 元。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全省联网收费清算户暂收款	594,492.65	2,354,791.42
道路养护及服务费	14,828,694.31	18,061,389.04
工程余款	27,293,392.74	65,372,862.74
押金、保证金	50,673,538.99	46,285,931.27
其他	730,472.89	3,624,508.17
合计	94,120,591.58	135,699,482.6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东莞莞能绿色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12,790,307.84	未到结算期（其中 1 年以上 10,263,499.95 元）
四川金田纸业有限公司	7,500,000.00	保证金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公司	4,238,056.33	保证金
金交恒通有限公司	2,942,875.3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27,471,239.47	--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47,399,460.76	112,548,089.61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30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0,355,598.09	20,153,712.76
未到期应付长期借款利息	2,228,612.30	2,293,893.62
未到期应付债券利息	4,668,602.73	5,353,452.03
合计	274,652,273.88	440,349,148.02

29、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300,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3,999,369.87
合计		303,999,369.8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20 东莞发展 SCP001	100 元	2020.4.29	270 天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续表：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0 东莞发展 SCP001		372,410.95		300,000,000.00	
合计		372,410.95		300,000,000.00	

其他说明：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3 亿元，期限 270 天，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票面利率为 1.97%，于 2021 年 1 月 24 日完成兑付。

30、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95,496,065.37	583,623,259.09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488,000,000.00	823,527,777.74

未到期应付利息	2,228,612.30	2,293,893.6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47,399,460.76	112,548,089.61
未到期应付利息	2,228,612.30	2,293,893.62
合计	1,736,096,604.61	1,294,602,947.22

说明：（1）2019 年 11 月 26 日，公司所属子公司-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8,384.6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9 年 11 月 26 日至 2027 年 11 月 24 日。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质押合同，以应收租金 11,978 万元作为质押。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长期借款余额为 63,273,347.31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金额为 9,508,537.60 元。

（2）2020 年 1 月 22 日，公司所属子公司-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17,498.6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22 日至 2027 年 12 月 18 日。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质押合同，以应收租金 24,998 万元作为质押。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长期借款余额为 136,298,146.14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金额为 20,321,779.68 元。

（3）2020 年 5 月 19 日，公司所属子公司-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10,5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20 年 5 月 19 日至 2035 年 5 月 18 日。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质押合同，以应收租金 15,000 万元作为质押。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长期借款余额为 97,728,073.9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金额为 5,419,101.48 元。

（4）2021 年 3 月 3 日，公司所属子公司-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取得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的最高不超过 4,600 万元授信额度。实际借款金额 3,139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21 年 4 月 6 日至 2024 年 3 月 19 日。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质押合同，以不超过应收租金 5,060 万元作为质押。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长期借款余额为 23,893,118.15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金额为 10,455,104.55 元。

（5）2020 年 6 月 24 日，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市宏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25,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20 年 6 月 24 日至 2022 年 3 月 30 日。天津市宏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质押合同，以应收保理款 4 亿元作为质押。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长期借款余额为 160,0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金额为 160,000,000.00 元。

31、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期票据	400,000,000.00	700,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债券利息	4,668,602.73	5,353,452.03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300,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债券利息	4,668,602.73	5,353,452.03
合计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2018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3 亿	2018.12.12	3 年	3 亿	300,000,000.00
2020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4 亿	2020.9.10	3 年	4 亿	400,000,000.00
合计	--	--	--		700,000,000.00

接上表：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018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11,615,150.70		300,000,000.00	
2020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15,121,315.03			400,000,000.00
合计		26,736,465.73		300,000,000.00	400,000,000.00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无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无

32、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51,303,602.01	178,256,879.1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3,710,617.24	31,491,821.58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0,355,598.09	20,153,712.76
合计	107,237,386.68	126,611,344.76

33、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33,539,251.00	1,075,200.00	6,085,174.61	28,529,276.39	见下文
合计	33,539,251.00	1,075,200.00	6,085,174.61	28,529,276.39	见下文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莞深高速上屯立交项目	10,194,600.00			1,568,400.00			8,626,200.00	与资产相关
莞深高速公路取消省界收费工程政府补助款	13,348,276.37			3,337,069.08			10,011,207.29	与资产相关
充电桩建设补贴资金	9,996,374.63	1,075,200.00		1,179,705.53			9,891,869.1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3,539,251.00	1,075,200.00		6,085,174.61			28,529,276.39	--

其他说明：(1) 根据东财函[2011]337号文件，公司于2011年收到东莞市财政局拨入的莞深高速上屯立交项目财政补贴款25,617,200.00元，该笔款项与资产相关，预计转入利润表的期间为2011年3月至2027年6月。

(2) 根据粤交规[2019]791号文件及粤交规函[2020]51号文件，公司于2020年收到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省级工程

建设中央补助资金 15,294,900.00 元，该笔款项与资产相关，预计转入利润表的期间为 2020 年 6 月-2024 年 12 月。

(3) 根据《东莞市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公司所属子公司东莞市东新能源有限公司于 2020 年收到充电桩建设补贴资金 9,835,200.00 元，该笔款项与资产相关，预计转入利润表的期间为 2020 年 12 月-2030 年 1 月。于 2021 年收到充电桩建设补贴资金 1,075,200.00 元，该笔款项与资产相关，预计转入利润表的期间为 2021 年 7 月-2031 年 1 月。

34、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服务区经营权使用费	32,797,742.40	38,760,968.16
广告位租金	3,281,770.77	2,691,903.51
合计	36,079,513.17	41,452,871.67

其他说明：(1) 预收服务区经营权使用费系根据公司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石油分公司签订的《东莞市莞深高速公路服务区(含加油站)投资建设经营合同》，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石油分公司根据合同约定支付经营权有偿使用费，合同期限截止 2027 年 6 月 30 日。(2) 广告位租金是指公司预收的所属莞深高速公路旁的户外广告位租金收入。

35、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39,516,992.00						1,039,516,992.00

其他说明：公司股本业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29 日出具的“(2010)京会兴验字 3-3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3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30,652,742.49		3,230,686.53	1,127,422,055.96
其他资本公积	93,993.50	185,242.36		279,235.86
原制度下资本公积转入	10,569,651.42			10,569,651.42
其中：接受现金捐赠准备	305,166.80			305,166.80
接受实物资产捐赠准备	1,610,056.82			1,610,056.82
其他资本公积转入	8,654,427.80			8,654,427.80
合计	1,141,316,387.41	185,242.36	3,230,686.53	1,138,270,943.24

其他说明：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金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东莞市南电鸿运能源有限公司，追溯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892,635.80 元。2021 年收购东莞市南电鸿运能源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完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后，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减少 2,795,153.74 元。2021 年享有联营企业-康亿创资本公积变动-435,532.79 元，2021 年享有联营企业-东莞信托资本公积变动 185,242.36 元。

3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64,046.79				1,464,046.79		1,464,046.79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64,046.79				1,464,046.79		1,464,046.7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218,732.00	13,261,435.97				13,261,435.97		-13,957,296.03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137,898.00	13,261,435.97				13,261,435.97		-12,876,462.03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80,834.00							-1,080,834.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7,218,732.00	14,725,482.76				14,725,482.76		-12,493,249.2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无

38、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63,519,771.56	108,050,073.63		1,071,569,845.19
合计	963,519,771.56	108,050,073.63		1,071,569,845.19

说明：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 以上的，可不再提取。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39、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商业保理业务风险准备金	15,900,401.18		343,569.83	15,556,831.35
合计	15,900,401.18		343,569.83	15,556,831.35

一般风险情况说明：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本公司按照商业保理业务期末余额的 1.5%计提风险准备金。

4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693,162,695.60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4,633,915.27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668,528,780.33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29,628,659.98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8,050,073.63	当期净利润的 1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43,569.83	
应付普通股股利	259,879,248.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5,230,571,688.51	

1、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说明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的企业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396,608.42 元；

(2)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8 年修订的新租赁准则而对 2021 年度财务报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本公司相应调整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期初未分配利润-24,292.79 元。

(3) 本公司联营企业东莞信托有限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新金融工具准则而对 2021 年度财务报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本公司相应调整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期初长期股权投资 15,388,692.44 元，其他综合收益 42,292,041.40 元，盈余公积-2,690,334.90 元，未分配利润-24,213,014.06 元。

4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294,331,142.07	4,282,000,232.00	1,227,400,274.22	501,142,056.65
其他业务	26,623,909.34	12,066,651.86	29,022,179.02	8,948,582.39
合计	5,320,955,051.41	4,294,066,883.86	1,256,422,453.24	510,090,639.04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2. 收入相关信息

合同分类	高速公路收费	金融服务业	新能源汽车充电业务及汽车租赁业务	PPP 项目建设服务收入	合计
高速公路收费	1,270,976,099.96				1,270,976,099.96
融资租赁及保理业务		126,028,718.79			126,028,718.79
新能源充电服务及汽车租赁			51,955,129.08		51,955,129.08
轨道交通 PPP 项目建设服务				3,845,371,194.24	3,845,371,194.24
合计	1,270,976,099.96	126,028,718.79	51,955,129.08	3,845,371,194.24	5,294,331,142.07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75,274.49	3,432,161.93
教育费附加	1,581,146.07	1,477,734.1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54,097.43	985,155.76
土地使用税	567,033.12	567,033.12
房产税	750,168.37	750,168.37
印花税	121,139.20	170,354.20
车船使用税	16,263.61	16,888.89
合计	7,765,122.29	7,399,496.38

其他说明：无

4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费用	47,268,815.97	45,762,566.14
固定资产折旧	7,690,927.00	7,482,619.74
无形资产摊销	3,173,944.32	3,173,944.32
中介机构服务费	3,390,412.96	3,319,543.56
财产保险费	607,824.36	643,578.73
办公费用及其他	6,671,022.92	8,913,420.73
合计	68,802,947.53	69,295,673.22

其他说明：无

44、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6,430,895.83	66,567,941.73
减：利息收入	122,443,630.85	134,208,656.80
汇兑收益	5,131.04	15,799.07
金融机构手续费及其他	146,461.83	674,220.53
合计	-15,861,142.15	-66,950,695.47

其他说明：无

45、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5,473,463.86	4,349,236.58
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抵减	434,811.42	267,648.81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3,199.36	74,708.02
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	8,585.94	
合计	15,940,060.58	4,691,593.41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莞深高速上屯立交项目一次性财政补贴	1,568,400.00	1,568,400.00	与资产相关
取消省界收费工程财政补贴收入款	3,337,069.08	1,946,623.63	与资产相关
充电桩建设补贴资金	1,179,705.53	120,877.01	与资产相关
稳岗补贴及失业保险返还	90,642.65	713,335.94	与收益相关
有形动产融资租赁服务增值税退税	8,826,646.60		与收益相关
天津市滨海新区中心商务区管理委员会财政补贴	471,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5,473,463.86	4,349,236.58	

46、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4,746,661.99	286,780,963.6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518,901.20	1,637,70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368,173.39	3,890,268.7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778,572.65	2,335,645.88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20,307,825.34	
合计	231,104,483.89	294,644,578.22

其他说明：无

4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855,501.36	51,076,822.93
合计	27,855,501.36	51,076,822.93

其他说明：无

48、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32,662.27	61,172.25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1,587,660.00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25,483,150.03	39,503,102.8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00,061.93	-312,019.44
合计	26,538,209.69	39,252,255.66

49、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79,275,069.09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27,649.56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其他		
合计	-79,402,718.65	

其他说明：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主要为报告期对东莞信托股权计提的减值损失。

50、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1,302.25
合计		1,302.25

5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违约赔偿收入	1,879,367.13	1,755,734.67	1,879,367.13
其他	35,888.60	17,235.02	35,888.60
合计	1,915,255.73	1,772,969.69	1,915,255.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无

5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499,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3,033.73	
税收滞纳金		6,185.79	
其他	5,558.67	37,487.00	5,558.67

合计	5,558.67	585,706.52	5,558.67
----	----------	------------	----------

其他说明：无

5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44,604,828.95	201,295,897.2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296,781.53	9,864,687.34
合计	256,901,610.48	211,160,584.6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90,126,473.8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97,531,618.4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50,368.4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61,653,766.8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646,501.8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2,029.6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008,918.22
所得税费用	256,901,610.48

其他说明：无

53、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4、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	122,644,644.26	133,126,327.57
其他应收和其他应付款	384,525,007.38	31,727,456.63
政府补助	1,468,234.22	25,553,154.92
其他	2,165,592.75	7,225,356.47

合计	510,803,478.61	197,632,295.59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本期收到广东鸿丰水泥有限公司项目保证金 333,456,608.75 元。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	146,491.35	248,224.27
管理费用	10,749,103.81	10,504,488.09
主营业务成本	158,462.29	73,649.62
其他应收和其他应付款	360,747,474.46	36,721,864.32
其他	80,934.58	5,660,360.17
合计	371,882,466.49	53,208,586.4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本期支付广东鸿丰水泥有限公司项目保证金及保证金专户存款利息 335,512,848.61 元。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金、押金及保证金	2,592,251.26	34,356,144.81
利息收入	3,118,652.43	4,284,645.64
其他	100,975.83	972,791.50
收回债权投资本金	26,461,000.00	
合计	32,272,879.52	39,613,581.95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金、押金及保证金	2,144,000.00	31,764,007.04
其他	100,975.83	978,671.50
合计	2,244,975.83	32,742,678.54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手续费及相关费用	5,326.51	41,091.78

中期票据发行承销费及相关费用	5,465.25	449,132.08
派息手续费	73,902.05	108,521.98
永续中票发行相关费用	300,000.00	
偿还租赁负债及利息	28,066,937.00	
取得同控子公司支付的现金	5,059,484.40	
合计	33,511,115.21	598,745.8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5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33,224,863.33	916,280,571.11
加：资产减值准备	52,864,508.96	-39,252,255.6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0,620,502.44	200,491,947.32
使用权资产折旧	18,321,684.48	
无形资产摊销	33,615,185.48	33,043,041.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37,128.50	21,769,161.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02.2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033.7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855,501.36	-51,076,822.9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5,881,294.91	65,934,819.8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1,104,483.89	-294,644,578.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242,834.24	3,913,892.2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053,947.29	5,950,795.1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23.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1,118,417.56	1,849,706,676.4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6,773,427.52	64,739,077.53
其他	42,393,441.55	81,640,483.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9,035,472.97	2,858,538,541.9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976,306,046.81	4,470,921,863.5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470,921,863.56	2,356,017,580.7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94,615,816.75	2,114,904,282.8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976,306,046.81	4,470,921,863.56
其中：库存现金	38,560.95	23,619.7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976,266,650.69	4,470,897,411.1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35.17	832.63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76,306,046.81	4,470,921,863.5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6、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无

5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长期应收款	638,883,750.99	见本附注七、3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43,909,081.31	见本附注七、30
应收账款	15,039,209.60	见本附注七、22
合计	797,832,041.90	--

其他说明：无

58、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03,768.46
其中：美元	31,567.38	6.3757	201,264.14
港币	3,063.01	0.8176	2,504.32

其他说明：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境外孙公司——融通投资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香港，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备注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1,075,200.00	6,085,174.61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9,388,289.25	9,388,289.25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合计	10,463,489.25	15,473,463.86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公司控股股东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持有东莞市南电鸿运能源有限公司 51% 股权，广东金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于本期收购了东莞市南电鸿运能源有限公司 100% 股权，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具体如下：

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东莞市南电鸿运能源有限公司	51%	被合并方南电鸿运公司在合并前后同受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21年11月23日	2021年11月23日完成工商备案登记并领取营业执照、财产权转移并实现对南电鸿运公司财务和经营政策的控制,已实现控制权的转移。因此,将2021年11月23日确定为合并日。	0	-273,088.35	0	-312,905.64
---------------	-----	---	-------------	---	---	-------------	---	-------------

(2) 合并成本

单位: 元

合并成本	
--现金	2,579,835.00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合并成本合计	2,579,835.00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 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2,645,287.68	2,838,839.97
应收款项	280,583.71	280,583.71
其他应收款		12.30
其他流动资产	77,929.54	76,845.59
固定资产	1,979,160.08	2,175,241.85
负债:		
应付款项	23,449.00	40,824.50
应交税费		0.79
其他应付款	112,200.00	183,600.00
递延收益	226,229.03	252,926.80
净资产	4,621,082.98	4,894,171.33

3、反向购买

无。

4、处置子公司

无。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融资租赁	75%	25%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东金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股权投资、投资咨询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天津市宏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东莞市	天津市	商业保理	97.50%		设立
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东莞市轨道1号线的建设及运营	45.8081%		设立
东莞市汇通租车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租赁		100%	设立
融通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东莞市东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充电站建设与运营管理		50%	设立
东莞市南电鸿运能源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充电站建设与运营管理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公司持有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5.8081%的股权，但根据该公司的章程及享有的权益比例，公司可控制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重大财务及经营决策；公司持有东莞市东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50%的股权，东莞巴士有限公司持有其 10%的股权，公司与东莞巴士有限公司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4.1919%			2,751,661,350.00
天津市宏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5%	1,527,991.92		33,030,751.99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	期末余额
------	------

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一号线建设公司	333,019,778.27	6,613,396,917.11	6,946,416,695.38	1,100,976,670.02	725,649,955.36	1,826,626,625.38
宏通保理公司	664,949,507.88	845,438,791.73	1,510,388,299.61	189,158,220.85		189,158,220.85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一号线建设公司	177,395,462.27	2,302,026,641.87	2,479,422,104.14	323,667,387.42	61,076,886.72	384,744,274.14
宏通保理公司	797,986,346.91	875,005,297.83	1,672,991,644.74	252,881,242.63	160,000,000.00	412,881,242.63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一号线建设公司	3,845,371,194.24			
宏通保理公司	81,528,520.68	61,119,676.65	61,119,676.65	94,500,393.83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一号线建设公司				
宏通保理公司	116,180,311.77	82,177,867.08	82,177,867.08	1,394,004,056.00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经营管理虎门大桥等	11.11%		权益法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证券经纪自营业务等	20.00%		权益法

东莞市松山湖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办理各项小额贷款	20.00%		权益法
东莞信托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办理各类信托业务	22.2069%		权益法
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提供充电服务		4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公司对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 11.11%，在其董事会中派出一名董事。按照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对于重大财务及经营决策，须经董事会全部董事一致通过方可做出决议。本公司认为对其具有重大影响，故采用权益法确认投资收益。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40,850,306.13	149,372,255.41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64,921,630.38	129,799,546.26
非流动资产	1,004,190,824.02	849,448,494.99
资产合计	1,245,041,130.15	998,820,750.40
流动负债	140,531,666.11	167,809,927.97
非流动负债	253,292,958.34	100,404,256.32
负债合计	393,824,624.45	268,214,184.29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51,216,505.70	730,606,566.1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75,950,154.84	66,570,319.84
调整事项	66,265,906.60	75,302,166.60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42,216,061.44	141,872,486.44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890,214,165.27	468,140,567.56
财务费用	-2,026,173.52	-1,590,901.28
所得税费用	164,605,524.10	66,269,382.08
净利润	490,155,853.45	196,747,115.1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90,155,853.45	196,747,115.1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28,739,585.73	

其他说明：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 上期发生额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市松山湖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市松山湖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4,917,363,999.02	105,846,613.98	31,473,001,750.59	99,071,065.75
非流动资产	14,648,031,549.49	158,490,746.65	14,511,079,785.90	164,875,124.50
资产合计	49,565,395,548.51	264,337,360.63	45,984,081,536.49	263,946,190.25
流动负债	29,066,061,572.14	34,352,978.72	29,727,516,965.52	757,258.37
非流动负债	12,590,073,320.75		8,961,516,886.63	29,224,500.65
负债合计	41,656,134,892.89	34,352,978.72	38,689,033,852.15	29,981,759.02
少数股东权益			248,656,459.5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909,260,655.62	229,984,381.91	7,046,391,224.83	233,964,431.2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581,852,131.12	45,996,876.38	1,409,278,244.96	46,792,886.24
调整事项				
--商誉	42,091,518.39		42,091,518.3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623,943,649.51	45,996,876.38	1,451,369,763.35	46,792,886.2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700,721,181.20	11,126,436.15	3,164,719,266.44	11,173,205.60
净利润	996,632,002.46	6,021,200.65	781,648,250.01	6,484,802.1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66,307,179.86		-9,566,801.56	
综合收益总额	1,062,939,182.32	6,021,200.65	772,081,448.45	6,484,802.1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0,000,000.00	2,000,000.00	30,000,000.00	2,000,000.00
-----------------	---------------	--------------	---------------	--------------

续

项目	期末余额 /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 上期发生额	
	东莞信托有限公司	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信托有限公司	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861,959,520.41	85,652,308.76	352,719,148.73	73,513,199.34
非流动资产	4,703,662,386.33	127,004,593.90	5,963,755,043.07	98,167,673.28
资产合计	7,565,621,906.74	212,656,902.66	6,316,474,191.80	171,680,872.62
流动负债	1,702,576,932.40	42,877,259.19	418,647,353.44	29,226,014.85
非流动负债	39,428,871.61	57,787,337.85	42,608,474.13	33,663,257.13
负债合计	1,742,005,804.01	100,664,597.04	461,255,827.57	62,889,271.98
少数股东权益		9,578,772.04		12,791,600.6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823,616,102.73	102,413,533.58	5,855,218,364.23	96,000,434.7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293,244,608.32	40,965,413.43	1,300,262,486.93	38,400,173.91
调整事项			10,171,064.57	
--商誉	296,746,291.68	850,375.96	376,021,360.77	850,375.9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589,990,900.00	41,815,789.39	1,686,454,912.27	39,250,549.87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743,849,716.25	147,410,632.27	1,160,989,836.13	154,635,004.46
净利润	76,970,816.45	20,563,233.14	516,182,240.07	24,414,033.4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6,592,756.28		-243,003,472.68	
综合收益总额	83,563,572.73	20,563,233.14	273,178,767.39	24,414,033.4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5,760,000.00	5,224,520.94	32,200,000.00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款项、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应付款项、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①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负债及境外经营实体有关。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

公司期末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列示见本附注七、58 之说明。

②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因公司存在银行借款，故在货币政策稳健偏紧和融资供求关系相对偏紧的条件下，会推动银行贷款利率水平上升，从而增加公司的融资成本。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根据资金计划合理安排贷款的期限及金额，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2) 信用风险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

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公司本部高速公路收费的债务方广东联合电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信誉良好，款项回收期短，所承担的信用风险低。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市宏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分别从事融资租赁业务、商业保理业务，其在签订每笔业务合同前进行详细的尽职调查，评估各种可能的风险并制定完善的风控措施，放款后持续跟踪客户的生产经营情况、租赁资产的管理与使用情况，及时防范可能的风险。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东莞市东能新能源有限公司从事新能源汽车充电及服务业务，主要客户为从事交通运输的关联方企业，信誉良好，款项回收期短，所承担的信用风险低。

3) 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管理层保持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非衍生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411,880,030.98	-	-	-	-	1,411,880,030.98
短期应付债券	-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1,533,180.37	-	-	-	-	281,533,180.37
长期借款	-	388,178,391.00	244,708,276.99	285,806,118.31	817,403,818.31	1,736,096,604.61
应付债券	-	400,000,000.00	-	-	-	400,000,000.00
应付账款	660,888,289.21	-	-	-	427,267,386.52	1,088,155,675.73
其他应付款	53,357,793.98	26,271,185.26	2,438,175.55	11,370,376.79	683,060.00	94,120,591.58
长期应付款						
租赁负债	-	25,687,327.79	24,827,201.51	47,371,155.30	26,181,412.83	124,067,097.43

2、金融资产转移

无。

3、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抵销

无。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6,741,288.40			116,741,288.40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116,741,288.40			116,741,288.40
（3）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4,843,411.12	74,843,411.12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4,843,411.12	44,843,411.12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16,741,288.40		74,843,411.12	191,584,699.52
(七)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八)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持有交易所上市无锁定期股票，以期末股票收盘价作为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持有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如果股票的初始取得成本高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采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作为估值日该股票的价值。如果股票的初始取得成本低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采用相应的估值技术确定估值日该股票的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9、其他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东莞	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建设、经营、管理与养护等	36,300万元	69.82%	69.8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本企业的母公司东莞市公路桥梁开发建设总公司于 2015 年 4 月更名为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东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东莞交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东莞市数据互联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东莞静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东莞市经纬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孙公司
东莞市鸿运出租车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孙公司
东莞市东莞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东莞数汇大数据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东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东莞市新照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东莞市城巴运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东莞市滨海湾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东莞市松山湖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东莞市水乡新城公共汽车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参股公司
东莞市小巴运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东莞市机动车驾考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东莞市莞城静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东莞市黄江静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东莞市桥头静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东莞市高埗静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东莞市中堂静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东莞市大朗静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其他说明：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东莞市经纬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养护及中、小型维修工程	20,308,013.51	-	43,590,255.10
东莞市经纬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工程	1,303,521.11	-	222,879.29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	防疫口罩		-	7,964.60
东莞市城巴运输有限公司	ETC 推广发行费		-	16,226.42
东莞交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ETC 推广发行费		-	566.04
东莞数汇大数据有限公司	信息化系统建设费用	143,232.49	-	76,613.72
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取得充电服务	4,513.68	-	4,758.18
东莞市东莞通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员工卡	2,070.80	-	
东莞市数据互联有限公司	信息化系统建设及运维费用	1,389,826.14	-	
东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委托运营人才招聘及培养	2,183,867.94	-	
合计		25,335,045.67	-	43,919,263.35

重要的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根据公司与东莞市经纬公路工程有限公司签订的《莞深高速公路日常养护项目(莞深高速公路一、二期及东城段、龙林高速公路)合同文件》约定，公司将莞深高速公路一、二期及东城段、龙林高速公路桩号范围内的主线、匝道、收费站及管理中心的路基、路面、桥梁、涵洞、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的日常养护外包给东莞市经纬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合同期限自 2016 年 10 月 20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0 日及自 2021 年 10 月 21 日至 2026 年 10 月 20 日；工程外包费用由三类费用构成，分别是日常保洁工程（A 类）、维修保养工程（B 类）及零星专项工程（C 类）；其中日常保洁工程（A 类）采用部分按月包干的固定费用方式支付，部分以“履约绩效价款”的形式采用与逐月考评结果挂钩的方式支付；维修保养工程（B 类）采用按中标单价和实际发生按实计量的方式支付，零星专项工程（C 类）根据每项独立工程审定预算下浮后单价和实际完成情况按实计量支付。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网络分摊费	协议定价		11,533.02
东莞市经纬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水电费	协议定价	392,725.71	331,313.05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东部分公司	水电费	协议定价	47,649.03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	提供融资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163,519.46
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外派人员服务费	协议定价	1,263,202.73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	处置融资租赁资产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20,353.99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东部分公司	提供融资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499,601.90	437,929.32
东莞市新照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融资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6,582,486.05
东莞市新照投资有限公司	处置融资租赁资产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94.34
东莞交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经营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3,013,539.90	3,616,247.88
东莞交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融资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870,166.56	895,320.29
东莞市城巴运输有限公司	提供融资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4,989,942.69	6,795,208.74
东莞市城巴运输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本金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58,784,200.00
东莞市城巴运输有限公司	处置融资租赁资产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6,981.13	
东莞市滨海湾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提供融资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6,756,168.17	18,982,503.29
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融资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380,227.23	1,009,291.65
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处置融资租赁资产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94.34	
东莞市机动车驾考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提供经营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602,707.98	
东莞市机动车驾考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提供融资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23,065.85	
东莞市小巴运输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本金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36,000,000.00	
东莞市小巴运输有限公司	提供融资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201,684.44	
东莞市数据互联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本金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5,000,000.00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	提供充电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35,486.79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东部分公司	提供充电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0,074,997.88	10,698,676.64
东莞市滨海湾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提供充电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6,096,975.64	6,502,178.93
东莞市城巴运输有限公司	提供充电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5,648,180.97	15,249,507.29
东莞市水乡新城公共汽车有限公司	提供充电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7,083,774.74	7,074,313.41
东莞市松山湖公共汽车有限公司	提供充电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9,434,828.47	9,211,889.32
合计			119,486,515.36	147,402,053.46

重要的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1、根据公司与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签订的《莞深高速公路石碣段（含东江大桥环城路部分）委托管理协议》

约定，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将其合法拥有的莞深高速公路石碣段（含东江大桥环城路部分）委托给本公司经营管理，本公司按照双方核定的托管费用及其他服务费用收取委托管理费，委托经营管理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2、根据公司所属子公司—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东莞市小巴运输有限签订的《融资性售后回租合同》，融通租赁与东莞市小巴运输有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业务，租赁标的物为纯电动公交车，租赁本金不超过 3,6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7 年。

3、公司下属子公司—东莞市东能新能源有限公司为东莞巴士有限公司等关联公司提供纯电动公交车车辆充电服务，充电服务费按月结算。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委托管理情况：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莞深高速公路分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8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按照双方核定的托管费用及其他服务费用收取委托管理费	11,754,494.59

根据公司与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签订的《莞深高速公路石碣段（含东江大桥环城路部分）委托管理协议》约定，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将其合法拥有的莞深高速公路石碣段（含东江大桥环城路部分）委托给本公司经营管理，本公司按照双方核定的托管费用及其他服务费用收取委托管理费，委托经营管理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东部分公司	“莞深高速公路”原塘厦收费站地面及地面附着物	1,935,102.72	1,935,102.72
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莞深高速公路”原塘厦收费站地面及地面附着物	422,857.16	422,857.16
合计		2,357,959.88	2,357,959.88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场地	21,573.60	17,978.00
东莞市鸿运出租车有限公司	办公用车	127,433.64	244,247.81
东莞市滨海湾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充电站场地	116,123.64	100,931.06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东部分公司	充电站场地	11,260.76	13,678.72
东莞市数据互联有限公司	信息系统服务器		19,856.60

合计		276,391.64	396,692.19
----	--	------------	------------

(4) 关联担保情况：无。

(5) 关联方资金拆借：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无。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26.23	503.96

(8) 其他关联交易：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东莞市城巴运输有限公司	3,523,340.45	211,400.43	1,227,001.53	73,620.10
应收账款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东部分公司	8,025,347.70	481,520.86	6,576,618.99	394,597.14
应收账款	东莞市滨海湾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934,459.36	56,067.56	3,881,338.79	232,880.33
应收账款	东莞市松山湖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2,996,326.58	179,779.59	4,102,913.40	246,174.80
应收账款	东莞市水乡新城公共汽车有限公司	519,685.05	31,181.09	542,032.73	32,521.96
其他应收款	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973,300.00	58,398.00	973,300.00	58,398.00
其他应收款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	100,000.00	6,000.00	100,000.00	6,000.00
其他应收款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东部分公司	507,964.44	30,477.87		
其他应收款	东莞市经纬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东莞交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12,000.00
其他应收款	东莞市鸿运出租车有限公司	4,000.00	240.00	4,000.00	240.00
长期应收款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东部分公司	1,583,474.06	7,917.37	20,106,858.90	100,534.29
长期应收款	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48,846.76	4,744.23	6,834,344.22	34,171.72
长期应收款	东莞交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1,559,762.31	57,798.81
长期应收款	东莞市机动车驾考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8,707,782.86	43,538.91		
长期应收款	东莞静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703,678.70	3,518.39		
长期应收款	东莞市莞城静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49,721.60	248.61		
长期应收款	东莞市黄江静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49,721.60	248.61		

长期应收款	东莞市桥头静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49,721.60	248.61		
长期应收款	东莞市高埗静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49,721.60	248.61		
长期应收款	东莞市中堂静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49,721.60	248.61		
长期应收款	东莞市大朗静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49,721.60	248.61		
长期应收款	东莞市滨海湾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333,065,464.52	1,665,327.32	383,083,500.86	1,915,417.50
长期应收款	东莞市城巴运输有限公司	94,839,947.00	474,199.74	121,589,432.74	607,947.16
长期应收款	东莞市数据互联有限公司	4,976,415.09	24,882.08		
长期应收款	东莞市小巴运输有限公司	32,393,349.47	161,966.75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东莞市经纬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14,828,694.31	16,153,806.02
其他应付款	东莞交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484,265.00
其他应付款	东莞市机动车驾考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1,405,271.62	
其他应付款	东莞静态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78,993.38	
其他应付款	东莞市数据互联有限公司	1,047,586.39	
其他应付款	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6,026.00	
其他应付款	东莞数汇大数据有限公司	4,471.10	76,613.72
其他应付款	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5,738.58
应付账款	东莞市滨海湾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13,045.50	17,830.38
应付账款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	11,936.40	13,678.72
应付账款	东莞市鸿运出租车有限公司	12,265.74	485.82
应付账款	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59.60
应付账款	东莞市东莞通股份有限公司	45.00	
应付账款	东莞市数据互联有限公司	71,069.38	

7、关联方承诺

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做出以下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①在莞深高速公路以及东莞控股今后投资或收购的其他高速公路未达到设计车流量前，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将不得在这些公路两侧各 5 公里范围内投资新建、改建或扩建任何与上述高速公路平行或方向相同或构成任何竞争威胁的高速公路和一级公路。②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若将投资建设或经营管理的任何收费公路、桥梁、隧道及有关附属设施或权益对外转让，在同等条件下，东莞控股享有优先购买权。③若东莞控股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贵公司享有优先权，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④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不会利用对东莞控股的控股地位从事任何损害贵公司或东莞控股其他股东利益的活动。

规范关联交易：在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作为东莞控股控股股东期间，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东莞控股的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东莞控股将依法签定协议，

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东莞控股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分开”的承诺：在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作为东莞控股控股股东期间，将保证与东莞控股做到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

十三、股份支付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根据《东莞控股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本公司承诺：

（1）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许可的其他方式；在公司盈利且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将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利润分配。

（2）在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时，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3）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①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②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③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④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4）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发放股票股利。每次分配股票股利时，每 10 股股票分得的股票股利不少于 1 股。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根据董事会 2021 年度股利分配预案，拟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份总额 1,039,516,992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 2.7 元（含税），预计将分配现金股利 280,669,587.84 元，该股利分配方案尚需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发行永续中期票据。2022 年 2 月 11 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接受注册通知书》，其接受公司注册 50 亿元人民币的永续中期票据，注册额度自 2022 年 2 月 9 日起 2 年内有效。

2022 年 3 月 2 日，公司发行 2022 年度第一期永续中期票据，发行总额 10 亿元人民币，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3 月 4 日全部到账。

2022 年 3 月 24 日，公司发行 2022 年度第二期永续中期票据，发行总额 6 亿元人民币，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全部到账。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下属子公司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作为债权人，应收大连机床集团（东莞）科技孵化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款，本期发生债务转为资本的债务重组事项。该项债务重组涉及债权账面原值 27,923,101.26 元，报告期确认债务重组损失 20,307,825.34 元，因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债务重组对报告期损益影响为 3,085,058.34 元。转为资本的投资计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该投资占投资单位股份总额的比例 0.24991%。

3、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托法》《企业年金试行办法》（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20 号）《集体合同规定》（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22 号）《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11 号）《关于我省建立企业年金制度的通知》（粤府办[2004]81 号）《关于印发〈广东省企业年金实施意见〉和〈广东省企业年金合同备案与信息报告制度〉的通知》（粤劳社[2005]98 号）及《关于建立东莞市企业年金制度的通知》（东府办[2007]82 号）等文件的精神和规定，于 2010 年建立了企业年金制度。

公司企业年金缴费由职工和企业共同承担，分为个人缴费和企业缴费。公司根据经营效益确定年度企业年金缴费总额，年度缴费总额不超过公司上年度工资总额的 8%，并按国家相关政策规定渠道列支。个人缴费标准为企业缴费部分个人分配额的 5%，在经过员工确认之后，从员工税后工资中扣缴。

与上年相比，企业年金计划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A、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B、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C、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公司目前的经营分部分为 4 个：高速公路收费及对外投资、金融服务业、新能源汽车充换电业、轨道交通 PPP 项目。由于每个经营分部的经营特点不同，公司按照经营分部确定报告分部，报告分部也分为以上 4 个。

本公司各经营分部的会计政策与在“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所描述的会计政策相同。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轨道交通 PPP 项目	高速公路收费及对外投资	金融服务业	新能源汽车充换电业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3,845,371,194.24	1,298,642,441.65	129,670,617.35	48,338,881.20	-1,068,083.03	5,320,955,051.41
营业成本	3,845,371,194.24	378,625,406.73	30,488,254.29	39,582,028.60		4,294,066,883.86
营业利润		1,334,576,253.82	137,760,764.72	5,252,934.43	-289,373,176.22	1,188,216,776.75
净利润		1,115,750,795.39	103,093,929.63	3,721,774.17	-289,341,635.86	933,224,863.33
资产总额	6,946,416,695.38	11,407,121,015.97	3,095,609,533.98	95,215,409.36	-4,879,364,737.36	16,664,997,917.33
负债总额	1,826,626,625.38	2,970,053,298.08	855,391,904.41	35,160,374.35	-317,841,007.41	5,369,391,194.81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公司控股子公司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号线建设公司”）是东莞市轨道交通 1 号线一期工程 PPP 改造项目的实施主体，根据线网规划，东莞市轨道交通 1 号线路将分三期进行建设，项目建设内容为 1 号线一期工程，合作期为 26 年，其中，建设期为 6 年（含 1 年通车试运营），自开始正式运营即进入运营维护期。项目初始总投资测算值约为 263.18 亿元，回报机制为可行性缺口补助方式，项目收益来源包括使用者付费。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项目累计确认合同资产 5,910,332,225.39 元，由于日后将会形成公司的特许经营权，故将其在无形资产科目中列报。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新金融工具准则、新租赁准则的衔接会计处理

根据新收入准则、新金融工具准则、新租赁准则（以下简称“新准则”）的实施时间安排和衔接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根据有关规定暂缓执行相关新准则的除外）均须执行新准则。投资方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因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准则而仅对 2021 年财务报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的，投资方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应当相应调整其 2021 年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并在其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这一事实。

本公司联营企业东莞信托有限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新金融工具准则而对 2021 年度财务报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本公司相应调整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期初长期股权投资 15,388,692.44 元，其他综合收益 42,292,041.40 元，盈余公积-2,690,334.90 元，未分配利润-24,213,014.06 元，详见附注七、注释 11、注释注释 37、注释 38 和注释 40。

(2) 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0,309,574.31	100.00%	1,218,574.46	6.00%	19,090,999.85
合计	20,309,574.31	100.00%	1,218,574.46	6.00%	19,090,999.85

续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9,456,255.24	100.00%	1,767,375.31	6.00%	27,688,879.93
合计	29,456,255.24	100.00%	1,767,375.31	6.00%	27,688,879.9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余额百分比组合	20,309,574.31	1,218,574.46	6.00%
合计	20,309,574.31	1,218,574.46	6.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除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0,309,574.31	29,456,255.24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小计	20,309,574.31	29,456,255.24
减：坏账准备	1,218,574.46	1,767,375.31
合计	19,090,999.85	27,688,879.93

注：包含单项计提和组合计提。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767,375.31		548,800.85		1,218,574.46
合计	1,767,375.31		548,800.85		1,218,574.4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20,309,574.31	100.00%	1,218,574.46
合计	20,309,574.31	100.00%	1,218,574.46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无。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86,376,586.79	190,651.66
其他应收款	3,830,045.38	3,948,991.71
合计	290,206,632.17	4,139,643.37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1) 应收利息：无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东莞市清溪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38,387.71	190,651.66
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86,338,199.08	
合计	286,376,586.79	190,651.66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无。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员工备用金	986,595.05	1,279,095.05
预存汽车加油款	138,398.58	109,723.86
委托管理费	973,300.00	973,300.00
往来款	623,000.00	1,668,853.23
应收场地租金	986,297.62	
押金、保证金	3,000.00	1,500.00
其他	363,925.12	168,582.86
合计	4,074,516.37	4,201,055.0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252,063.29			252,063.29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7,592.30			7,592.3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44,470.99			244,470.99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560,278.43
1 至 2 年	514,237.94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小计	4,074,516.37
减：坏账准备	244,470.99
合计	3,830,045.38

注：包含单项计提和组合计提。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转回坏账准备 0.00 元。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备用金	员工备用金	986,595.05	1 年以内	24.21	59,195.70
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委托管理费	973,300.00	1 年以内	23.89	58,398.00
天津市宏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623,000.00	1 年以内	15.29	37,380.00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东部分公司	场地租金	507,964.44	1 年以内	12.47	30,477.87
东莞市恒丰市政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场地租金	478,333.18	1 年以内	11.74	28,699.99
合计		3,569,192.67	--	87.60	214,151.56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409,854,805.49		4,409,854,805.49	2,955,222,895.49		2,955,222,895.4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481,422,556.42	79,275,069.09	3,402,147,487.33	3,326,490,048.30		3,326,490,048.30
合计	7,891,277,361.91	79,275,069.09	7,812,002,292.82	6,281,712,943.79		6,281,712,943.79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76,872,320.00	791,221,785.49					791,221,785.49	
广东金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153,000,000.00	153,000,000.00					153,000,000.00	
天津市宏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475,000,000.00	1,097,504,300.00					1,097,504,300.00	
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368,128,720.00	913,496,810.00	1,454,631,910.00				2,368,128,720.00	
合计	3,573,001,040.00	2,955,222,895.49	1,454,631,910.00				4,409,854,805.4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141,872,486.44			29,083,160.73			28,739,585.73			142,216,061.44	
小计	141,872,486.44			29,083,160.73			28,739,585.73			142,216,061.44	
二、联营企业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51,369,763.35			199,312,450.19	13,261,435.97		40,000,000.00			1,623,943,649.51	
东莞市松山湖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46,792,886.24			1,203,990.14			2,000,000.00			45,996,876.38	

东莞信托有限公司	1,686,454,912.27		6,921,767.67	1,464,046.79	185,242.36	25,760,000.00	79,275,069.09		1,589,990,900.00	79,275,069.09
小计	3,184,617,561.86		207,438,208.00	14,725,482.76	185,242.36	67,760,000.00	79,275,069.09		3,259,931,425.89	79,275,069.09
合计	3,326,490,048.30		236,521,368.73	14,725,482.76	185,242.36	96,499,585.73	79,275,069.09		3,402,147,487.33	79,275,069.09

本公司联营企业东莞信托有限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新金融工具准则而对 2021 年度财务报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本公司相应调整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期初长期股权投资 15,388,692.44 元，其他综合收益 42,292,041.40 元，盈余公积-2,690,334.90 元，未分配利润-24,213,014.06 元。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70,976,099.96	366,558,754.87	989,948,689.35	385,435,287.94
其他业务	25,655,872.16	12,066,651.86	29,645,369.39	9,085,310.21
合计	1,296,631,972.12	378,625,406.73	1,019,594,058.74	394,520,598.15

其他说明：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6,521,368.73	277,015,350.27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86,338,199.08	96,018,786.0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938,387.71	1,090,651.66
合计	523,797,955.52	374,124,787.96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646,817.26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49,600.92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债务重组损益	-20,307,825.3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73,088.3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1,223,674.7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4,421,236.4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76,293.78	--
小计	44,636,709.48	--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11,227,449.46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11,090.74	
合计	32,798,169.28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42%	0.8943	0.89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01%	0.8627	0.8627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崇恩

2022年4月22日